

公司代码：688077

公司简称：大地熊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和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风险因素”部分内容。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熊永飞、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衣晓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自以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7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大地熊	指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大地熊	指	大地熊（包头）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大地熊	指	大地熊（苏州）磁铁有限公司
天津大地熊	指	天津市大地熊机电有限公司
创新新材料	指	安徽创新新材料有限公司
合肥磁应用	指	合肥大地熊磁应用技术有限公司
德国大地熊	指	Earth Panda Magnet GmbH, 大地熊永磁材料（德国）有限公司
上海大地熊	指	上海大地熊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日本大地熊	指	Earth-Panda Japan Co., Ltd, 大地熊日本株式会社
包头奥瑞特	指	包头奥瑞特永磁材料有限公司
北方稀土	指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111）
北方稀土安徽公司	指	北方稀土（安徽）永磁科技有限公司；历史名称：安徽包钢稀土永磁合金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六大稀土集团	指	包括北方稀土、中铝公司、厦门钨业、中国五矿、广东稀土、南方稀土
德国标立	指	德国标立电机公司（Buehler Motor GmbH）
德国舍弗勒	指	德国舍弗勒集团（Schaeffler）
德国大陆	指	德国大陆集团（Continental AG）
德国采埃孚	指	德国采埃孚股份有限公司（ZF Friedrichshafen AG）
美国耐世特	指	耐世特汽车系统公司（Nexteer Automotive）
美国百得	指	美国百得集团（Black & Decker）
英国邦迪	指	英国邦迪管路系统有限公司（TI Fluid Systems）
日本松下	指	日本松下电器产业株式会社
日本电装	指	日本电装株式会社
日本电产	指	日本电产株式会社
日本牧田	指	牧田（中国）有限公司、牧田（昆山）有限公司
中国中车	指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报告期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稀土新材料	指	以稀土金属元素 RE（Sm、Nd、Pr 等）为主要组成成分的新型材料，主要包括稀土永磁材料、稀土发光材料、稀土贮氢材料、稀土催化材料、稀土陶瓷材料及其它稀土新材料如稀土超磁致伸缩材料、巨磁阻材料、磁致冷材料、光致冷材料、

		磁光存储材料等类别。
稀土永磁材料、稀土永磁体	指	以稀土金属元素 RE (Sm、Nd、Pr 等) 和过渡族金属元素 TM (Fe、Co 等) 所形成的金属间化合物为基础的永磁材料, 主要包括: 1: 5 型钐钴 (SmCo ₅) 永磁材料、2: 17 型钐钴 (Sm ₂ Co ₁₇) 永磁材料、钕铁硼 (NdFeB) 永磁材料等, 业内也称作稀土永磁体。
钕铁硼永磁材料、钕铁硼永磁体	指	以 Nd ₂ Fe ₁₄ B 相为主要磁性相的永磁材料, 主要包括: 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粘结钕铁硼永磁材料、热压钕铁硼永磁材料等, 业内也称作钕铁硼永磁体。
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烧结钕铁硼永磁体	指	采用粉末冶金工艺制造的钕铁硼永磁材料, 制造流程主要包括: 合金熔炼、破碎制粉、模压成型、烧结致密化、时效热处理等。根据应用要求, 还可以进行必要的机械加工、表面处理等。
高性能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	指	根据行业惯例, 内禀矫顽力 (H _{cj} , kOe) 和最大磁能积 (BH) _{max} , MGOe) 之和大于 60 的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 属于高性能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
镨钕混合金属、镨钕合金	指	由稀土金属元素镨和钕混合而成的合金, 是钕铁硼速凝薄带合金片的主要原材料。
钕铁硼速凝薄带合金片	指	将熔融的钕铁硼合金浇注到转动的冷却辊上, 使熔体快速凝固形成的合金薄带。
钕铁硼毛坯	指	行业内将烧结和热处理之后、未经机械加工或经简单机械加工的烧结钕铁硼磁体称为烧结钕铁硼毛坯, 简称钕铁硼毛坯。
橡胶磁	指	由永磁粉末与合成橡胶复合, 经挤出成型、压延成型、注射成型等工艺而制成的具有柔软性、弹性及可扭曲的永磁材料。
剩磁 (Br)	指	磁体经磁化后, 在外磁场消失的情况下仍保存的磁感应强度, 称为剩余磁感应强度, 简称剩磁。
内禀矫顽力 (H _{cj})	指	使磁体的剩余磁极化强度 J _r 降为零所需施加的反向磁场强度。内禀矫顽力是衡量磁体抗外磁场退磁能力的一个物理量, 内禀矫顽力越大, 磁体抗外磁场退磁能力越强。
磁能积	指	永磁体内部的磁感应强度 B 和退磁场 H 的乘积 B · H 代表了永磁体的能量, 称为磁能积。磁能积的大小受磁体规格尺寸的影响, 磁能积的最大值称为最大磁能积 (BH) _{max} 。狭义上, 也将最大磁能积简称为磁能积。本招股说明书中所称磁能积为最大磁能积。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大地熊
公司的外文名称	Earth-Panda Advanced Magnetic Materi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Earth-Pand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熊永飞
公司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庐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庐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1500
公司网址	http://www.earth-panda.com
电子信箱	dong@earth-panda.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学春	王兰兰
联系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庐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安徽省合肥市庐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电话	0551-87033302	0551-87033302
传真	0551-87033118	0551-87033118
电子信箱	dong@earth-panda.com	dong@earth-panda.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大地熊	688077	无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23,357,900.45	327,512,638.23	12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621,189.92	21,947,677.31	203.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877,799.33	17,116,427.03	238.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384,787.19	16,349,601.6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53,133,067.07	913,277,639.18	4.36
总资产	1,679,031,760.46	1,458,312,604.80	15.1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3	0.37	124.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3	0.37	124.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0.29	148.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8	5.84	增加1.2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5	4.55	增加1.60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90	4.39	增加0.51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2,335.79 万元,同比增长 120.86%,主要系烧结钕铁硼产品销售收入快速增长所致。

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62.12 万元,同比增长 203.5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87.78 万元,同比增长 238.14%。主要系营业收入快速增长所致。

因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报告期内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335.77 万元。剔除股份支付的影响后,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47.52 万元,同比增长 216.5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73.18 万元,同比增长 254.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应收账款及存货备货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比上年同期增长 125.07%,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利润增长所致。

七、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0,567.3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838,810.2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512,181.3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5,783.6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1,542,384.66	
合计	8,743,390.59	

九、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产品及用途

1、高性能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业务

公司专注于高性能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高性能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具有磁性能高、服役特性优、稳定性好等特点，主要应用于汽车工业、工业电机和高端消费类电子等节能环保和智能制造领域，如汽车 EPS、新能源汽车、风力发电、节能电机、节能家电、工业机器人、5G、3C 产品等领域。

2、橡胶磁和其他磁性制品业务

橡胶磁系混合了磁粉、铁粉与合成橡胶的柔性磁体，可加工为条状、卷状等复杂形状，主要应用于文具、玩具、马达磁条和白色家电等。其他磁性制品主要系应客户要求所外购外销的钕钴、粘结钕铁硼等其他磁性制品。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产定购、批量采购”的采购模式。一方面，采购部负责对合格供应商名单进行动态更新与管理；另一方面，生产部根据订单情况安排生产计划并编制原辅材料计划表和请购单，由采购部择优选取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原辅材料到厂后由品质部检验、检验合格方可入库。公司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的主要原材料是以稀土金属为主要成本构成的钕铁硼速凝薄带合金片。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开展生产管理。生产部根据销售部门下达的订单和坯料库存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并将生产任务、产品质量要求下达到具体车间和工段上，品质部和仓库负责半成品及成品的评审检验和放行入库。公司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的生产工艺流程主要包括配料、氢碎、制粉、成型、烧结、性能检测、机加工、表面处理、包装检验等，公司在机加工环节适度采取委外加工方式。

3、销售模式

根据客户是否为公司产品的终端客户，公司产品销售分直销和经销两种模式。公司当前已形成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渠道格局。

(1) 直销模式

公司与产品的终端客户签署合作框架协议或销售订单，根据客户对产品规格、性能、数量、交期等不同需求提供定制化的产品生产销售及后续服务。该模式下的主要客户为境内外汽车工业、工业电机和消费类电子等行业的设备制造商或其配套企业。

(2) 经销模式

公司经销模式主要在拓展境外市场的过程中形成。公司通过经销客户将产品销售给终端客户，该模式下全部为买断式销售。针对公司下游行业的境外市场格局，基于提升客户开发效率、降低公司内部管理及客户维护成本的考虑，公司亦借助区域市场的经销客户在本地化经营方面的区位优势拓展海外市场。该合作模式为公司迅速开拓国际市场、树立品牌美誉度提供了便捷途径。

（三）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2,335.79 万元，同比增长 120.8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62.12 万元，同比增长 203.5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87.78 万元，同比增长 238.14%。（剔除股份支付的影响后，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47.52 万元，同比增长 216.5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73.18 万元，同比增长 254.82%）。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包头大地熊一期项目和股份公司本部烧结钕铁硼产能持续释放，为市场开拓提供了产能保障，期末烧结钕铁硼毛坯产能达 5,000 吨；二是上半年上游稀土原材料价格稳定增长、下游市场需求不断扩大，稀土永磁产业链呈现产销两旺的良好势头，公司也紧紧抓住这一市场机遇，在风力发电、节能电机、新能源汽车等领域实现销量持续增长。

（四）所属行业发展情况及行业地位

钕铁硼永磁材料号称“磁王”，是综合性能最优、产量最高、应用最为广泛的稀土永磁材料。高性能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是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关键功能材料、关键基础材料和关键战略材料；其上游行业主要为稀土开采、冶炼和分离，下游行业主要为清洁能源、节能环保和智能制造等高端应用领域，如汽车 EPS、新能源汽车、风力发电、节能电机、节能家电、工业机器人、5G、3C 产品等领域。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是中国稀土行业协会理事单位、中国稀土行业协会磁性材料分会副会长单位、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是高性能烧结钕铁硼磁体领域优秀生产企业。

技术研发方面，公司拥有全过程气氛控制、新型磁场取向成型、晶界扩散调控、绿色高效表面防护、钕铁硼磁体再制造等关键技术；拥有 54 个国内外发明专利；主导制定国家标准《再生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1 项，参与制定国家标准 7 项、行业标准 1 项、团体标准 2 项，技术实力位居行业前列。同时，公司正在建设行业唯一的“稀土永磁材料国家重点实验室”，拥有“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国家级创新平台，通过创新平台建设不断提升公司技术研发及成果转化能力。

市场方面，公司的销售范围、客户群体逐步扩大，公司是德国大陆、德国舍弗勒、美国耐世特等国际知名汽车零部件巨头的主要供应商，和中国中车、美国百得、日本牧田等工业电机领域厂商保持了稳定的合作关系，荣获中国中车 2020 年度最佳供应商奖、SMC（中国）有限公司 2020 年优秀供应商奖，具有国内领先的市场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在高性能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的市场地位未发生重大变化。

当前国家大力倡导清洁能源和节能环保等新兴领域的发展，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是这些领域必不可少的核心材料，市场前景广阔。2021 年上半年，下游主要应用领域发展概况如下：

1、风力发电

风电是未来最具发展潜力的可再生能源技术之一，具有资源丰富、产业基础好、经济竞争力较强、环境影响微小等优势，随着海上、陆上风电项目的持续加码，风电永磁半直驱式、直驱式发电机对钕铁硼及磁组件需求量将不断攀升。

2021 年上半年，全国可再生能源发电量达 1.06 万亿千瓦时，其中风电为 3441.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约 44.6%，增幅远高于其他可再生能源。全国风电新增并网装机 1084 万千瓦、同比增长 72%；其中，陆上风电新增装机 869.4 万千瓦、海上风电新增装机 214.6 万千瓦。

2、新能源汽车

2020 年 11 月 2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规划提出了“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 20%左右”的新目标，以及“力争经过 15 年的持续努力，我国新能源汽车核心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质量品牌具备较强国际竞争力”的远期目标。未来新能源汽车是全球汽车产业转型升级、绿色发展的主要方向，也是我国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战略选择。

2021 年 2 月 2 日，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意见》指出，推广绿色低碳运输工具，淘汰更新或改造老旧车船，港口和机场服务大巴、城市物流配送、邮政快递等领域要优先使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汽车，要加强新能源汽车充换电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据中汽协数据显示，2021 年 6 月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24.8 万辆和 25.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1.3 倍和 1.4 倍。2021 年上半年新能源汽车累计产销分别为 121.5 万辆和 120.6 万辆，分别增长 134.9%和 139.3%，远远跑赢汽车大盘，成为上半年汽车行业最大的亮点。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创新，形成了涵盖磁体制备、机械加工、表面防护和再生制造等多个方面的烧结钕铁硼磁体生产全过程核心技术体系，技术创新水平不断提高。

(1) 建立了超高磁性能、高热稳定性、低重稀土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制备工艺体系

公司自主开发了晶界掺杂调控技术、全过程气氛控制技术、粉体表面改性技术、新型磁场取向成型技术和晶界扩散调控技术等核心技术，在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生产的关键工序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形成了满足超高磁性能、高热稳定性、低重稀土等系列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制备要求的新型工艺技术体系。

报告期内，对上述材料制备工艺技术进行了优化改进，提高了 52 档磁体的内禀矫顽力，达到 24.9kOe（接近 UH 等级），内禀矫顽力（kOe）和最大磁能积（MG0e）数值之和达到 76.2（20℃）；通过优化设计磁体的材质成分和晶界结构，进一步提高了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的耐温性，高使用温度系列产品的最高可使用温度达到 270℃；完成了无重稀土 50H 磁体的开发，磁体最大磁能积达到 48.3MG0e，内禀矫顽力达到 19.2kOe；低重稀土系列产品中的重稀土使用量进一步降低，平均降幅 5%左右，节约了原材料成本。

（2）建立了磁体绿色高效表面防护技术体系

公司自主开发了多种新型表面防护涂镀层，建立了磁体绿色高效表面防护技术体系，并通过设备创新和工艺优化，提高了涂镀层的结合力和耐磨性，进而提升了涂镀层的整体防腐蚀能力，可满足湿热、盐雾等苛刻环境的应用需求。

报告期内，对上述磁体表面防护工艺技术进行了优化改进，采用磁控溅射镀膜技术制备出磁体表面高耐蚀及高结合力金属铝镀层，镀层的防腐蚀能力进一步提高，镀层耐盐雾试验时间超过 192 小时、耐 PCT 试验时间超过 168 小时；优化改进了磁体表面喷涂锌铝薄片涂层技术，涂层耐盐雾试验时间超过 550 小时、耐 PCT 试验时间超过 192 小时。

（3）建立了废旧钕铁硼磁体绿色再制造技术体系

公司针对废旧烧结钕铁硼磁体的回收再生，创新开发了磁体油退磁后的表面去污技术、表面镀层的快速去除技术，综合运用前述高性能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生产工艺技术，制备出再生烧结钕铁硼磁体，建立了废旧钕铁硼磁体绿色再制造技术体系。

报告期内，研究开发了钕铁硼磁体生产加工过程中粉状废料的回收再利用技术，回收再生制备的磁体主要性能达到了正常磁体的 98%以上；针对块状钕钴废料的回收再生，进行了前期调研和初步试验；完成了稀土行业标准《废旧烧结钕铁硼磁体再生利用技术规范》的审定和报批工作，等待正式发布实施。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研发成果转化，基于客户和市场需求进行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的开发。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申请发明专利 2 个；获得专利授权 12 个、其中发明专利 5 个；1 个实用新型专利期满失效。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累计申请专利 174 个、其中发明专利 78 个；累计获得专利授权 148 个、其中发明专利 54 个（欧美发明专利 2 个）。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2	5	78	54
实用新型专利		7	96	94
外观设计专利				
软件著作权				

其他				
合计	2	12	174	148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3,543.58	1,436.59	146.67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3,543.58	1,436.59	146.6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4.90	4.39	11.6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增长 146.67%，主要原因为本期研发项目增加及材料费增加共同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高稳定性钕铁硼永磁体研发与开发	2,670.00	318.45	1,674.47	完成了项目成果的小试和中试。	磁体剩磁温度系数 $\geq -0.03\%/K$ ；最高使用温度达到 $270^{\circ}C$ ；加速老化试验 500 小时单位面积质量损失 $\leq 2mg/cm^2$ 。	国际先进	低温度系数产品和耐高温产品可以部分替代钕钴永磁体应用于温度变化大的领域及高温领域；低失重产品可以减少磁体防腐对于表面镀层的依赖，实现大气环境中无镀层磁体应用和有镀层磁体在强腐蚀性环境下的应用。
2	烧结钕铁硼磁体表面高耐蚀性锌铝涂层开发	900.00	326.95	326.95	进一步提高了锌铝涂层的防护能力，耐盐雾试验时间、PCT 试验时间提高 10% 左右。	通过成分、工艺、技术创新和优化，进一步提高锌铝涂层的防护能力，耐盐雾试验时间、PCT 试验时间提高 20% 以上。	国内领先	提高涂层的防护能力，作为技术储备，应用于更严苛环境。
3	低成本永磁稀土材料开发	600.00	35.23	641.15	完成了项目成果的小试和中试。	通过优化配方设计和制备工艺，降低 42SH 和 38UH 磁体的生产制造成本。	国内领先	低成本磁体性能与普通磁体性能相当，可以替代相同性能普通磁体应用于各领域。
4	磁体表面电镀 ZnCo 合金技术研发	400.00	61.89	487.33	完成了本项目拟达到的各项性能目标。	在磁体表面电镀 ZnCo 合金，镀层耐蚀性高于现有电镀锌层。	国内领先	作为技术储备，替代现有的电镀锌技术用于磁体表面防护。
5	无重稀土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开发与产业化	620.00	86.55	615.62	完成了项目成果的小试和中试。	建立针对无重稀土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的生产技术体系；完成无重稀土 48H 和 42SH 高性能磁体的开发与产业化。	国际先进	替代现有的相同性能的有重稀土磁体，应用于各类电机领域，降低材料成本。

6	烧结钕铁硼制造过程高价废弃物的综合利用	1,790.00	850.10	1,279.37	实现了粉状废料的短流程再生制造,综合回收利用率 $\geq 92\%$,性能回复率 98% 。	建立烧结钕铁硼磁体制造过程高价废弃物的分类标准体系,实现 5-8 种主要高价废弃物(块状除外)的短流程再生制造,综合回收利用率 $\geq 90\%$ 。	国际先进	本项目技术具有流程短、能耗低的特点,主要用于烧结钕铁硼生产制造和使用后淘汰下来的高价废弃物的回收再利用;再生获得的产品可以替代相同性能普通磁体应用于各领域。
7	新兴智能汽车驱动电机用烧结钕铁硼磁体开发	585.00	442.74	442.74	优化了钕铁硼制备的速凝薄片技术、氢破技术、双合金技术和低氧工艺。	完成牌号达到 EH 的高性能钕铁硼磁体开发,内禀矫顽力 $\geq 30\text{kOe}$,最大磁能积+内禀矫顽力 ≥ 77 。	国内领先	满足新兴智能汽车驱动电机对高性能钕铁硼磁体的需求。
8	烧结钕铁硼重稀土元素微观分布测试分析技术研究	570.00	273.85	595.76	完成了不同工艺磁体重稀土元素分布状态的测试分析。	建立 Nd ₂ Fe ₁₄ B 各磁性参数与原子磁矩及磁相互作用之间的理论关联性;揭示重稀土元素在烧结钕铁硼磁体内部的微观分布图像,建立烧结钕铁硼稀土永磁材料重稀土元素微观分布测试技术。	国际先进	作为一项基础研究项目,为高效利用重稀土元素提供理论指导。
9	磁控溅射制备高矫顽力稀土永磁新材料工艺与性能研究	500.00	19.09	19.09	研究分析了旋转溅射连续渗透工艺参数,进行了磁体应用的可靠性试验。	实现钕铁硼多样化生产,降低重稀土材料的投入,大幅度的降低生产成本。	国内领先	创新钕铁硼制备工艺技术,在提高磁体性能的同时降低生产制造成本,提高产品附加值。
10	废旧钕钴永磁体高效再利用技术开发	385.50	108.21	281.97	进一步提高了块状废料的回收再利用率和性能回复率。	建立废旧钕钴永磁体分类标准体系;针对不同品质的钕钴废料,分别研究开发再生工艺,完成 5 种以上回收再生工艺的开发。	国内领先	本项目技术具有流程短、能耗低的特点,主要用于钕钴永磁生产制造和使用后淘汰下来的高价废弃物的回收再利用;再生获得的产品可以替代相同性能普通磁体应用于各领域。

11	钕铁硼辐射环磁体的研究开发	495.00	277.49	454.98	获得了辐射取向磁环，磁环性能有待进一步提高。	完成牌号达到 40SH 的大尺寸高性能烧结钕铁硼辐射磁环的开发。	国内领先	用于取代传统永磁电机中采用磁瓦拼接形成的转子磁环。
12	变频高效节能空调电机功能器件开发	100.00	19.45	19.45	采用双相法工艺，研究 HDDR 粉的晶粒细化技术，在烧结过程均匀弥散分布在钕铁硼晶粒周围使之完全隔离。	研发一种满足变频空调电机应用需求，高矫顽力、耐高温钕铁硼磁体，替代传统空调电机用低端磁体。	国内领先	项目产品体积小、磁性能高、适应高温环境，充分满足节能家电领域的应用需求。
13	智能制造业高性能烧结钕铁硼永磁体的研究与产业化	414.30	175.86	495.28	进一步提高了磁体的磁性能，完成了 54SH、52SHT（接近 52UH）等高性能烧结钕铁硼永磁体的开发。	完成高磁能积、高矫顽力磁体制备技术开发，完成智能制造用 52SH、54H 等高性能烧结钕铁硼永磁体的开发，实现产业化。	国内领先	项目技术主要用于高性能烧结钕铁硼磁体的生产制造，项目产品主要用于智能制造机器人用各类小微电机。
14	低重稀土 38EH 磁体的开发与产业化	300.00	102.29	102.29	重稀土使用量降低了 5%。	通过成分、工艺、技术创新和优化，在保证磁体主要性能，特别是高温磁性能不变的情况下，降低磁体的重稀土使用量，目标降幅 20%以上。	国内领先	替代现有的相同性能的磁体，应用于各类电机领域，降低材料成本。
15	钕铁硼高性能表面纳米涂层工艺的开发	200.00	15.54	15.54	完成了磁体表面纳米涂层的制备，镀层防护性能和结合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在磁体表面电镀纳米涂层，镀层耐蚀性和结合力高于现有电镀镍层。	国内领先	充分满足汽车工业领域对磁体的耐腐蚀性要求和装配要求。

16	低重稀土 42SH 磁体的开发与产业化	200.00	72.81	72.82	重稀土使用量降低了 5%。	通过成分、工艺、技术创新和优化,在保证磁体主要性能,特别是高温磁性能不变的情况下,降低磁体的重稀土使用量,目标降幅 20%以上。	国内领先	替代现有的相同性能的磁体,应用于各类电机领域,降低材料成本。
17	智能手机高效摄像头变焦马达用磁体开发	150.00	98.56	98.56	研究了合金成分对磁性机理的影响;开发了致密化、组织均匀化粉末冶金成型与烧结工艺技术。	开发磁体一致性高、耐高温、高耐蚀钕铁硼永磁体,应用于手机摄像头对焦马达。	国内领先	随着智能手机的普及,项目产品充分满足智能手机摄像头的智能终端需求。
18	磁体表面高耐蚀性铝镀层研究开发	600.00	24.30	24.30	进一步提高了铝镀层的防护能力,耐盐雾试验时间、PCT 试验时间提高 10%左右。	通过成分、工艺、技术创新和优化,进一步提高铝镀层的防护能力,耐盐雾试验时间、PCT 试验时间提高 20%以上。	国内领先	提高镀层的防护能力,作为技术储备,应用于更严苛环境。
19	医疗设备用磁体组件的开发	200.00	76.71	76.71	完成了磁体加工工艺、组件组装工艺的设计,完成了样件试做。	通过对磁体加工工艺和组件组装工艺的开发,完成医疗设备用特定磁路磁性组件的开发。	国内先进	满足用户需求;积累特定磁路磁体的加工、组件组装、充磁经验。
20	钕铁硼永磁体自动化粘合技术研发	86.74	18.94	18.94	完成了工艺参数设计,正在进行模拟试验。	利用自动化粘合技术,在提高粘合效率的同时减少物料损耗,降低人工成本。	国内领先	通过自动化粘合技术的应用,降低人工成本、减少物料消耗。
21	自动补水恒压水冷系统的研发	39.00	16.66	38.88	完成了冷却系统与现有设备配套的设计和小试。	使用 PLC 等自动化程序,引入事宜的冷却设备,自动控制大部分产线的冷却。	国内领先	节约水资源,提高冷却效率。

22	高填充低脱粉率橡胶钹铁硼磁片的研发	90.00	16.58	77.37	相关产品的各目标指标已基本达成。	磁粉粒径小于 0.1mm, 磁性能衰减小于 5%, 磁粉的填充率 90%以上, 脱粉率低于 1%。	国内领先	用于微特电机、驱动马达和超强超薄磁吸产品的制备。
23	超薄磁性打印纸制备工艺的研发	96.00	29.54	82.74	宽幅 350mm 压延及配套设备已投入使用, 目前可生产厚度在 0.1-0.2mm 薄压延片, 已具备批量量产的条件。	应用变频电机的宽压延机以及压延机配套设备全部到位, 通过配方与工艺的优化, 实现生产 0.05-0.1mm 厚度平整的超薄打印纸。	国内领先	应用于广告、快速装修等行业。
24	各向同性衫铁氮橡胶磁的研发	82.00	31.07	58.55	已基本实现 CPE 对衫铁氮的包覆, 相关产品的磁性指标可达我司 R4 橡胶钹铁硼的同等水平, 产品脱粉率 < 0.5 且不会生锈。	利用密炼/开炼工艺, 实现 CPE 对衫铁氮磁粉的包覆, 最大限度的利用现有设备成型、充磁。	国内领先	实现柔性磁材在微特电机中的应用。
25	橡胶磁卷片自动校正收卷系统的研发	50.00	17.48	17.48	与现有设备配套的收卷设备已定制, 正在加工制作中。	改进医用针盒系列产品收卷的平整性, 为全自动生产丝印产品铺平道路。	国内领先	提升医用针盒卷材系列产品生产自动化水平。
26	橡胶磁高精度自动切割技术的研发	50.00	14.41	14.41	已定制了一套与现有设备配套的高精度切割设备。	提升片材类相关产品的切割精度, 实现切割设备与产线的自动化对接。	国内领先	提升橡胶磁切割精度和切割设备与产线的自动对接程度。
27	橡胶磁物料高效输送防堵技术的研发	45.00	12.83	12.83	正改造现有输送设备, 下一步根据改造情况和效果定制新设备。	解决物料输送中堵料和漏料问题。	国内领先	减少人工和物料消耗, 提高产品竞争力。
合计	/	12,218.54	3,543.58	8,045.58	/	/	/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51	9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0.34	8.93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817.02	455.64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5.41	5.06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本科及以上学历	48	31.79
专科	79	52.32
专科以下	24	15.89
合计	151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岁以下	35	23.18
31-45岁	82	54.30
46岁及以上	34	22.52
合计	151	100.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作为行业优秀的高性能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供应商,围绕下游客户应用需求和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公司在持续创新能力、产品质量控制、优质客户资源与原材料保障、人才团队建设等方面形成了核心优势,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1、持续创新能力

公司正在建设我国稀土永磁行业唯一的国家重点实验室—稀土永磁材料国家重点实验室,同时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开发与应用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研发平台。累计牵头承担1项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参与4项国家863计划项目等20多项国家级、省部级科研及产业化项目,正在牵头实施国家重点研发计划1项、省科技重大专项项目2项、省重点研究与开发计划项目1项;主导和参与制定国家/行业/团体标准11项;取得发明专利授权54个;获得教育部技术发明奖一等奖、安徽省科学技术奖一等奖等省部级科技奖和协会科技奖共计8项,2项产品获得国家重点新产品称号,持续创新能力和成果转化能力较强。

2、产品质量控制

公司已通过 ISO9001、IATF16949、ISO14001、ISO45001、两化融合等管理体系的认证，产品质量控制贯穿原材料入厂、生产制造过程检验、客户售后服务全过程。公司分析测试中心取得了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颁发的实验室认可证书，能开展磁性能、服役特性和元素分析等三大类二十个检测项目，具备专业的检测资质和能力。

3、优质客户资源

公司在深圳、合肥、上海、德国和日本等地建立了完善的销售服务机构，通过了全球知名企业严格的资质认证并与其建立了稳定的供应链关系。主要客户包括德国标立、德国舍弗勒、德国大陆、德国采埃孚、美国耐世特、美国百得、英国邦迪、日本松下、日本电装、日本电产、日本牧田、中国中车等全球知名企业。

4、原材料保障

公司与北方稀土合资成立的北方稀土安徽公司（原安徽包钢稀土永磁合金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主营生产钕铁硼速凝薄带合金片，保障了公司稀土原材料的稳定供应。

5、人才团队建设

公司拥有一支专业性强、结构合理、高效稳定的人才管理团队和技术研发团队。公司先后获批安徽省“115”产业创新团队、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3人次获得安徽省领军人才、2人次获得安徽省特支人才奖励。公司建立了一整套的人才保障措施和激励计划，制定了研发创新专项奖励办法等制度，通过股权激励等形式，将员工利益和公司的发展紧密结合，稳定人才队伍。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主要稀土原材料构成为镨钕合金、镝铁、金属铽等。据中国稀土行业协会统计数据显示，2021年1-6月，镨钕金属、镝铁、金属铽等稀土金属价格呈整体上扬趋势，至3月底镨钕金属价格较年初上涨近40%，之后稀土原材料价格缓慢下行并暂趋平稳，但格与上年相比仍处于相对高位运行状态。

稀土原材料价格短期波动给磁材生产企业带来了一定的成本压力，但影响可控；在国家大力倡导低碳环保的背景下，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下游终端需求日益旺盛，主要表现在新能源汽车、风力发电和变频空调等领域，因此钕铁硼永磁材料产业链整体呈现产销两旺的发展势头。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2,335.79万元，同比增长120.8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662.12万元，同比增长203.5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787.78万元，同比增长238.14%。（剔除股份支付的影响后，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947.52万元，同比增长216.5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073.18万元，同比增长254.82%）。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1500 吨汽车电机高性能烧结钕铁硼磁体建设项目”按计划实施，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已完成投资 4,780.07 万元；包头大地熊“年产 5000 吨高端制造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及器件项目”于 2021 年 6 月正式开工建设。公司结合市场需求和区位优势，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其他投资项目的建设实施，稳步实现产能规模的提升及磁材制造生产线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规范内部治理，完善绩效考核等各项制度体系建设；实施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完成了 2020 年度现金红利的派发。

2021 年下半年，公司将继续围绕年度经营计划，扩大产能规模、提高产销量、努力降本增效，力争创造更好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1、稀土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高性能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的主要成分为镨钕混合金属、镝、铽等，若稀土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为此公司将不断完善原材料库存管理机制，根据在手订单情况保持适度充足的原材料储备；进一步加强与北方稀土的战略合作，支持北方稀土安徽公司扩大产能，保证公司稀土原材料长期稳定供应；同时积极与下游客户沟通协商，形成互惠互利的定价、议价模式，多措并举保障公司稳健运营。

2、汇率波动风险

2021 年 1-6 月公司出口业务收入为 20,589.71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33.72%。公司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欧元报价和结算，人民币汇率的波动幅度扩大将直接影响公司汇兑损益，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公司通过开展与银行的远期结售汇业务，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3、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国内目前有 170 余家钕铁硼永磁材料生产企业，行业中生产中低端产品的市场壁垒较低，行业竞争非常激烈；近年来具备一定实力的企业逐步进入高端钕铁硼领域，高端钕铁硼领域的竞争也日趋激烈。公司可能面临因行业竞争加剧而导致的毛利率水平降低、盈利能力下降、客户流失和新客户不能获取的风险。

4、公司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自有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实施，公司资产和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公司员工数量不断增加，公司在员工、投资、生产管理、内控等

方面存在一定的管理风险。为此，公司管理层需要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能力、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以应对规模扩大带来的风险，实现公司长远发展。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具体参见本节“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723,357,900.45	327,512,638.23	120.86
营业成本	583,799,734.57	260,899,804.99	123.76
销售费用	13,675,364.95	10,284,560.82	32.97
管理费用	21,521,110.19	13,871,381.82	55.15
财务费用	-51,410.74	698,267.56	不适用
研发费用	35,435,827.34	14,365,894.62	146.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384,787.19	16,349,601.62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087,707.06	-23,281,668.2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84,327.62	3,208,402.45	1,554.54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公司积极开拓市场,产销量较同期增长,同时,因原材料价格上涨,公司产品售价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长,成本亦相应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人员薪酬、市场开拓费用以及产品保险等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人员薪酬、折旧费用等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公司研发项目增加,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8,798.36	17.15	25,075.55	17.19	14.85	
应收款项	34,726.70	20.68	20,473.24	14.04	69.62	主要系本期销售增长导致应收货款增加所致
存货	40,729.96	24.26	29,129.47	19.97	39.82	主要系订单增加，本期采购量增长，以及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合同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02.68	0.66	1,127.02	0.77	-2.16	
长期股权投资	4,996.57	2.98	4,523.66	3.10	10.45	
固定资产	27,380.23	16.31	25,681.10	17.61	6.62	
在建工程	5,657.47	3.37	3,026.48	2.08	86.93	主要系本期募投项目及其他项目建设投入增加。
使用权资产						
短期借款	9,202.03	5.48	1,001.16	0.69	819.14	主要系本期采购应付增长，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390.69	0.23	849.44	0.58	-54.01	主要系本期预收账款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租赁负债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7,774,592.51（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46%。

(2) 境外资产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加大亚洲市场开拓力度，提高海外客户服务水平，提升公司在国际市场的品牌形象，公司于2021年1月8日在日本东京设立全资子公司日本大地熊，注册资本1000万日元，主营业务为磁性材料、稀土材料、金属材料及其相关产品的研发、销售和技术咨询服务。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1年6月底，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75,000,000.00元，系结构性存款75,000,000.00元；其他非流动性金融资产余额为0元，为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0元；应收款项融资6,557,433.01元。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包头大地熊	钕铁硼、钕钴等磁性材料及应用产品的开发、研究、生产、加工、销售；进出口贸易。	10,000.00	100%	26,438.43	11,467.96	20,424.30	1,180.04
苏州大地熊	新型电子元器件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1,298.11	100%	5,043.82	2,028.21	2,855.51	170.66
天津大地熊	电子磁性器件技术开发、加工、制造；电子磁性器件批发兼零售；进出口业务；自有房屋租赁。	800.00	100%	1,048.24	998.83	251.54	16.51
创新新材料	新材料、新产品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开发、培训；科技咨询、投融资咨询；会务服务；物业管理；房屋租赁。	2,600.00	100%	2,710.35	2,137.22	122.69	29.86
上海大地熊	磁性材料及应用产品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	1,000.00	100%	1,573.91	1,025.70	961.79	60.75

	技术服务，磁性材料及应用产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合肥磁应用	磁性材料及其应用产品、其他电子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500.00	100%	1,445.91	597.14	1,201.08	7.91
德国大地熊	永磁产品、其他电子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52.055万欧元	100%	718.17	291.98	649.11	27.51
日本大地熊	磁性材料、稀土材料、金属材料及其相关产品的研发、销售和技术咨询服务。	1000万日元	100%	59.29	34.90		23.50
北方稀土安徽公司	钕铁硼速凝薄带合金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	9,000.00	40%	36,979.77	12,503.42	41,995.95	1,194.28

注 1、包头奥瑞特永磁材料有限公司已被其母公司包头大地熊吸收合并，现正在办理注销手续，2021 年未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注 2、2021 年 1 月 8 日，日本大地熊成立，为公司在日本的全资子公司；

注 3、2021 年 6 月 16 日，公司参股公司“安徽包钢稀土永磁合金制造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北方稀土（安徽）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4 月 23 日	www.sse.com.cn	2021 年 4 月 24 日	各项议案均获审议通过，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www.sse.com.cn	2021 年 4 月 30 日	各项议案均获审议通过，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熊永飞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监事、高管、董事会秘书均出席了会议；审议的议案均获审议通过。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提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刘明辉	副总经理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刘明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1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稀土永磁材料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主要生产工序有氢碎、制粉、成型、烧结、机加工、表面处理和包装等，在生产和生活的过程中会产生少量污染物：

(1) 废水：主要为工业废水和生活废水两大类，其中：工业废水主要污染物指标为 pH、Ni、Cu、Zn；生活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氨氮、SS。工业废水通过车间表面处理废水污水处理站物理+化学法处理后，再与公司生活废水一起汇总至综合污水处理站进行生化法处理，达标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2) 废气：主要以酸性废气为主，污染物为盐酸雾、硫酸雾、氮氧化物。通过在生产线上安装槽边吸风装置将酸性废气抽排至酸雾收集塔，采用碱液喷淋，达标后排放。

(3) 噪声：主要为公司生产设备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采用设备减震、配备消音装置等降噪，并通过科学布局，将噪声大的生产设备安装在厂区中心位置，为部分高噪声设备安装隔音罩，以建筑物和绿化带屏蔽，使周界噪声降至最低。

(4) 固体废物：主要为生产或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废弃物，分为可回收、不可回收和危险废物三大类。公司将这三类废品分类收集、分类存放、分类处置，其中可回收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再利用；不可回收废物由市政环卫集中处理；危险废物交由持危废处置资质的企业进行安全处置。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企业的环境保护责任，严格遵守国家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公司表面处理废水分类收集、分类处理，在车间排放口达标后排放至综合污水处理站与生活废水混合，再进行一次生化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公司及子公司其他污染防治设施均正常稳定运行，公司及子公司在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弃物等方面均未出现违规情况，不存在重大环境问题，也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建设项目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做好环评、验收和运行管理。

大地熊(包头)永磁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000 吨高性能智能制造装备专用钕铁硼项目,2021 年 4 月 10 日完成环保三同时验收并取得专家验收意见;2021 年 3 月 25 日取得材料生产厂区和表面处理中心的排污许可证。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19 年 1 月修订，合肥市庐江县生态环境分局予以备案(备案号：3401242019008L)。

《大地熊（包头）永磁科技有限公司表面处理分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1 年 1 月修订，包头市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保局予以备案(备案号：150201-2021-044-L)。

《大地熊（包头）永磁科技有限公司（钕铁硼磁材生产厂区、钕铁硼加工厂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1 年 1 月修订，包头市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保局予以备案(备案号：150201-2021-045-L)。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严格按照污染源自行监测的要求定期委托有资质第三方机构开展环境监测工作，并定期将监测数据上传至重点排污单位自行监督平台，接受生态环境部门监督检查。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当前国家大力倡导清洁能源和节能环保领域的发展，高性能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具有高效环保、重量轻、体积小等优点，充分符合风力发电、新能源汽车、节能家电等绿色低碳行业的应用需求；同时公司拥有较为成熟的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表面绿色防护技术、废旧稀土永磁体资源化再利用技术。公司在产品生产制造过程和下游应用中都非常重视生态保护、防治污染，积极履行环境责任，助力国家“力争 2030 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的生态文明建设目标。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熊永飞、实际控制人熊永飞和曹庆香夫妇	详见注 1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熊永飞、曹庆香及主要股东安徽高新金通安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详见注 2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3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详见注 4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控股股东熊永飞、实际控制人熊永飞和曹庆香夫妇	详见注 5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6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熊永飞和实际控制人、董事曹庆香	详见注 7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有 5%以上股份的安徽高新金通安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详见注 8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谭新博	详见注 9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合计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一致行动人平潭盈科鑫达创业投资合	详见注 1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伙企业（有限合伙）、陈春生和赖满英						
股份限售	持有股份的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11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有股份的监事	详见注 12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有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	详见注 13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首发前其他股东	详见注 14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15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熊永飞、实际控制人熊永飞和曹庆香夫妇	详见注 16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其他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17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18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熊永飞、实际控制人熊永飞和曹庆香夫妇	详见注 19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20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熊永飞、实际控制人熊永飞和曹庆香夫妇	详见注 21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22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23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熊永飞、实际控制人熊永飞和曹庆香夫妇	详见注 24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25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26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熊永飞、实际控制人熊永飞和曹庆香夫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27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控股股东熊永飞、实际控制人熊永飞和曹庆香夫妇承诺：

(1) 本人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业务的企业，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 (2)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业务的企业,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 (3) 本人不利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从事任何有损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
- (4) 如果因未能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给予全部赔偿。

注 2、实际控制人熊永飞、曹庆香及主要股东安徽高新金通安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承诺:

- (1) 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关于关联交易的管理规定,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自觉维护发行人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利用本人/本企业在发行人中的地位,为本人/本企业、本人/本企业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在与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 (2) 如果本人/本企业、本人/本企业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企业与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执行相关回避制度,依法诚信地履行股东的义务,不会利用关联人的地位,就上述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以促使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
- (3) 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与本人/本企业、本人/本企业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正、公平的原则进行,确保交易价格公允,不损害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合法权益;
- (4) 如本人/本企业违背承诺,本人/本企业愿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 (1) 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关于关联交易的管理规定,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自觉维护发行人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利用本人在发行人中的地位,为本人、本人控制的企业或本人任职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在与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 (2) 如果本人、本人控制的企业或本人任职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与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执行相关回避制度,依法诚信地履行相关义务,不会利用关联人的地位,就上述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以促使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侵犯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
- (3) 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与本人、本人控制的企业或本人任职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正、公平的原则进行,确保交易价格公允,不损害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合法权益;
- (4) 如本人违背承诺,本人愿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注 4、公司承诺:

- (1) 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则公司本次发行前实现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公司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

(2) 依据《公司章程(草案)》作出决策和进行利润分配, 严格实施《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办法, 增强公司现金分红的透明度, 保护投资者利益。

(3) 如果公司上市后未履行或者未完全履行上述承诺, 公司将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注 5、控股股东熊永飞、实际控制人熊永飞和曹庆香夫妇承诺:

(1) 本人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 促使发行人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分红回报规划及发行人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 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

(2) 本人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 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在审议发行人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上, 本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督促发行人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注 6、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本人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 促使发行人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及发行人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 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

(2) 本人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 提出或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在审议发行人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监事会上, 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督促和监督发行人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注 7、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熊永飞和实际控制人、董事曹庆香承诺:

(1) 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人在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公司股份的比例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 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3) 本人在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拟减持的, 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如因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等事项的, 应作相应调整)。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 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4) 如在锁定期满后, 本人拟减持股份的, 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 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排, 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

(5) 如公司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 触及退市标准的, 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 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

注 8、持有 5%以上股份的安徽高新金通安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承诺:

(1) 本企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2) 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因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等事项的, 应作相应调整)。本企业减持股份时, 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 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3) 本企业在减持前通知发行人予以公告, 公告满 3 个交易日后方可减持(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份低于 5%时除外), 如果未能履行上述承诺, 其减持股票的收益将无偿归发行人所有, 在获得收益的 5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到发行人账户。

注 9、持有 5%以上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谭新博承诺:

(1) 本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人在作为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发行人股份的比例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 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3) 本人在持有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拟减持的, 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如因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等事项的, 应作相应调整)。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 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4) 如在锁定期满后, 本人拟减持股份的, 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 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5) 如发行人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 触及退市标准的, 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 本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6) 如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 将提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 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 本人方可进行减持(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低于 5%时除外)。如未能履行上述承诺, 减持股份的收益将无偿归发行人所有, 本人将在获得收益的 5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到发行人账户。

注 10、合计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一致行动人平潭盈科鑫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春生和赖满英承诺:

(1) 本企业/本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本人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2) 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本企业/本人拟减持股票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因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等事项的, 应作相应调整)。本企业/本人减持股份时, 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 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3) 本企业/本人在减持前通知发行人予以公告, 公告满 3 个交易日后方可减持(本企业/本人与一致行动人持有发行人股份低于 5%时除外), 如果未能履行上述承诺, 其减持股票的收益将无偿归发行人所有, 在获得收益的 5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到发行人账户。

注 11、持有股份的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 (1) 本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 (2) 本人在作为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发行人股份的比例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 (3) 本人在持有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拟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如因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应作相应调整）。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 (4) 如发行人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注 12、持有股份的监事承诺：

- (1) 本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 (2) 本人在作为发行人监事期间，每年转让发行人股份的比例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 (3) 如发行人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注 13、持有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承诺：

- (1) 本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 (2) 本人作为核心技术人员，所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本次发行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发行人本次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注 14、首发前其他股东承诺：

本人/本企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本企业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本人/本企业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下，可以将上述股份上市流通和转让。

注 15、公司承诺：

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 (1) 自本公司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股票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情形时（若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本公司在上述条件成就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承诺，与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商一致，提出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并予以公告。

（2）协商后由本公司回购公司股票，本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的规定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同时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本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后，本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核准或备案手续。但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3）本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将不超过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回购股份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但不高于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回购公司股票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

（4）本公司承诺：在启动公司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注 16、控股股东熊永飞、实际控制人熊永飞和曹庆香夫妇承诺：

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发行人股票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本人在上述条件成就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承诺，与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商一致，提出稳定发行人股价的具体方案，并予以公告。

（2）协商后由本人与发行人同时启动稳定发行人股价措施，或在发行人稳定发行人股价措施实施完毕（以发行人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后其股票收盘价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再行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本人将在上述有关发行人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成就后 10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发行人股票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票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通知发行人，发行人应按照规定披露本人增持发行人股票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本人增持发行人股票计划的 10 个交易日后，本人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发行人股票的计划。但如果发行人披露本人增持发行人股票计划后 3 个交易日内其股价已经不满足需启动稳定发行人股价措施的条件，本人可不再实施上述增持发行人股票计划。

（3）本人增持发行人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本人自发行人上市后累计从发行人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30%但不高于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

（4）本人承诺：在启动稳定发行人股价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发行人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发行人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津贴）及股东分红（如有），直至本人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发行人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注 17、其他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发行人股票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 且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施完毕稳定发行人股价措施(以发行人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后, 发行人股票收盘价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 本人将依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承诺, 在不影响发行人上市条件的前提下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发行人股票以稳定发行人股价。发行人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本人买入发行人股票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本人买入发行人股票计划的 10 个交易日后, 本人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买入发行人股票的计划。但如果发行人披露本人买入发行人股票计划后 3 个交易日内其股价已经不能满足需启动稳定发行人股价措施的条件, 本人可不再实施上述买入发行人股票计划。

(2) 本人按上述交易方式买入发行人股票的, 买入价格不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人自发行人上市后在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累计从发行人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20%但不高于 50%。超过上述标准的, 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

(3) 自发行人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若发行人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 本人将敦促发行人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发行人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稳定发行人股价的相应承诺。

(4) 本人承诺: 在启动稳定发行人股价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 如本人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发行人股价的具体措施, 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发行人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并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津贴)及股东分红(如有), 直至本人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发行人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注 18、公司承诺: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

(1) 本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 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 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 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购回价格不低于本公司股票发行价加股票发行后至购回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后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 购回的股份包括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 上述股票发行价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注 19、控股股东熊永飞、实际控制人熊永飞和曹庆香夫妇承诺: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

(1) 本人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 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 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 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购回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加股票发行后至购回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后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 购回的股份包括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 上述股票发行价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注 20、公司承诺：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净资产将随着募集资金到位而大幅增加，由于募集资金项目从开始投产至达到预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在上述时间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在短期内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为填补本次发行可能导致的投资者即期回报减少，公司承诺将采取多方面措施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与水平，尽量减少因本次发行造成的净资产收益率下降和每股收益摊薄的影响。具体措施如下：

(1) 公司将继续巩固和发挥钕铁硼永磁材料领域的优势，大力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不断研究新工艺、开发新产品，以适应钕铁硼永磁材料生产不断向节能、环保、经济、高效方向发展的需要，提高产品的毛利水平。公司将进一步优化营销服务体系，持续拓展国内和海外市场，扩大对公司现有国内外知名客户的深度开发，提高现有优质客户的产品配套量，并借助这些高端客户在行业内的巨大影响，有效促进本公司拓展潜在客户，及时消化募投项目的新增产能，达到预期效益。

(2) 公司将积极加强成本管理，严控成本费用，提升公司利润率水平；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完善投资决策程序，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加强质量管理，进一步提升质量管理体系。

(3)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4)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积极稳步推进本次募投项目的建设，积极调配资源，在确保工程质量的情况下力争缩短项目建设期，争取本次募投项目早日竣工，达到预期效益，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募集资金安全管理，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有效地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从根本上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

(5)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和《股东回报规划》，实施公司未来三年利润分配计划，在确保正常业务发展的前提下，优先以现金分红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注 21、控股股东熊永飞、实际控制人熊永飞和曹庆香夫妇承诺：

填补即期回报的承诺：

(1)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2) 如本人违反已做出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相关承诺，将无条件接受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本人的失信行为进行的处理。

注 2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填补即期回报的承诺：

(1) 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其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 如本人违反已做出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相关承诺，将无条件接受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本人的失信行为进行的处理。

注 23、公司承诺：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本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并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24、控股股东熊永飞、实际控制人熊永飞和曹庆香夫妇承诺：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发行人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并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注 25、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发行人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并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注 26、公司承诺：

关于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约束措施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本公司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不得进行公开再融资；
- (3) 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 (4) 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
- (5)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27、控股股东熊永飞、实际控制人熊永飞和曹庆香夫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关于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约束措施承诺：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科创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 （3）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 5 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 （4）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1年3月30日及2021年4月23日，公司先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2021年向本公司联营企业——北方稀土安徽公司采购生产所需的钕铁硼速凝薄带合金片等，北方稀土安徽公司2021年生产所需的水、电、气等动力、辅助原材料消耗等，由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代收代付。2021年度相关购销合同已签订，均在正常履行中。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十二、5、关联交易情况”。	详见公司2021年3月3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号：2021-008）。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适用 不适用**(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七)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适用 不适用**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50,185.3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03.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260.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①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②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③=②-①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④=②/①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1,500吨汽车电机高性能烧结钕铁硼磁体建设项目	否	22,333.00	22,333.00	22,333.00	2,603.87	4,780.07	-17,552.93	21.4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稀土永磁材料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903.00	4,903.00	4,903.00	0.00	0.00	-4,903.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8,000.00	8,000.00	8,000.00	0.00	8,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4,480.00	4,480.00	4,480.00	0.00	4,48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尚未明确投资方向	否	10,469.31	10,469.3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0,185.31	50,185.31	39,716.00	2,603.87	17,260.07	-22,455.9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稀土永磁材料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际进展延后主要原因为项目建设用地因市政道路拓宽规划而受到影响，不排除最终实际项目进展慢于计划的情况。公司将实时跟踪该项目的进展情况，如发现项目最终实施进度存在延期风险，将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0 年 7 月 17 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947.53 万元，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947.53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 15,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6,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现金管理余额为人民币 7,500.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部分超募资金 4,48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1,427,784	76.78				-903,784	-903,784	60,524,000	75.6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629,700	0.78				-105,700	-105,700	524,000	0.66
3、其他内资持股	60,798,084	76.00				-798,084	-798,084	60,000,000	75.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8,598,084	10.75				-798,084	-798,084	7,800,000	9.75
境内自然人持股	52,200,000	65.25						52,200,000	65.2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8,572,216	23.22				903,784	903,784	19,476,000	24.34
1、人民币普通股	18,572,216	23.22				903,784	903,784	19,476,000	24.3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80,000,000	100.00						80,000,00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月22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798,084股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号）。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获得的限售股份 1,000,000 股，于本报告期初已通过转融通方式借出 370,300 股，在报告期内通过转融通方式新增借出 105,700 股，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借出 476,000 股。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获配股份股东	798,084	798,084	/	/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	2021年1月22日
合计	798,084	798,084	/	/	/	/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41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第十名股东王忠友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828,489 股，其中：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21,812 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406,677 股。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 融通借 出股份 的限售 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熊永飞	0	30,327,000	37.91	30,327,000		冻结	200,000	境内自然人
安徽高新金通安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6,000,000	7.50	6,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曹庆香	0	5,400,000	6.75	5,4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谭新博	0	5,280,000	6.60	5,28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赖满英	0	2,400,000	3.00	2,4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衣晓飞	0	1,920,000	2.40	1,92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陈春生	0	1,800,000	2.25	1,8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平潭盈科鑫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800,000	2.25	1,8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静武	0	1,440,000	1.80	1,44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王忠友	828,489	828,489	1.04	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王忠友	828,489	人民币普通股	828,489
王荣铭	270,765	人民币普通股	270,76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产业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59,438	人民币普通股	259,438
胡瑜	14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7,000
赵策	132,742	人民币普通股	132,742
陈晓菁	11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000
法国兴业银行	116,922	人民币普通股	116,922
黄爱英	101,458	人民币普通股	101,458
焦成军	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
王晓涛	96,000	人民币普通股	96,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熊永飞、曹庆香系夫妻关系；平潭盈科鑫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赖满英、陈春生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说明：经核实，公司实际控制人熊永飞因协助相关方调查被冻结股份 200,000 股，冻结期限二年。经核实，冻结所涉事项不涉及实际控制人、不涉及公司。被冻结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25%，占比极小，不会对实际控制人的控制权和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熊永飞	30,327,000	2023年7月22日	30,327,000	上市日起36个月
2	安徽高新金通安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000,000	2021年7月22日	6,000,000	上市日起12个月
3	曹庆香	5,400,000	2023年7月22日	5,400,000	上市日起36个月
4	谭新博	5,280,000	2021年7月22日	5,280,000	上市日起12个月
5	赖满英	2,400,000	2021年7月22日	2,400,000	上市日起12个月
6	衣晓飞	1,920,000	2021年7月22日	1,920,000	上市日起12个月
7	陈春生	1,800,000	2021年7月22日	1,800,000	上市日起12个月
8	平潭盈科鑫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00	2021年7月22日	1,800,000	上市日起12个月
9	陈静武	1,440,000	2021年7月22日	1,440,000	上市日起12个月
10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524,000	2022年7月22日	524,000	上市日起24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熊永飞、曹庆香系夫妻关系；平潭盈科鑫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赖满英、陈春生为一致行动人。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2日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配售股票限售期为24个月，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可归属数量	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熊永飞	董事长、总经理	0	200,000	0	0	200,000
谭新博	董事、副总经理	0	100,000	0	0	100,000
衣晓飞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0	100,000	0	0	100,000
董学春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60,000	0	0	60,000
陈静武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0	60,000	0	0	60,000
刘明辉	副总经理	0	60,000	0	0	60,000
王自以	财务总监	0	30,000	0	0	30,000
周志国	核心技术人员	0	20,000	0	0	20,000
黄秀莲	核心技术人员	0	12,000	0	0	12,000
合计	/	0	642,000	0	0	642,000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在公司内部对股权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无异议。公司拟决定向 107 名激励对象授予 17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1 年 4 月 29 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价格为 20.00 元/股，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07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共计 17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87,983,596.25	250,755,496.5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75,000,000.00	229,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3	47,518,104.66	36,038,876.45
应收账款	五、4	347,267,037.33	204,732,391.18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6,557,433.01	2,820,060.43
预付款项	五、6	7,827,135.40	1,404,975.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7	1,936,605.00	1,975,945.2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8	407,299,593.31	291,294,716.1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13,009,598.66	14,108,712.37
流动资产合计		1,194,399,103.62	1,032,131,173.9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49,965,671.09	45,236,560.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11	11,026,825.91	11,270,203.87
固定资产	五、12	273,802,258.58	256,810,953.66
在建工程	五、13	56,574,700.02	30,264,766.5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14	26,585,832.62	27,062,039.37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5	853,718.08	853,718.08
长期待摊费用	五、16	350,887.29	658,438.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7	14,358,516.56	14,601,971.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8	51,114,246.69	39,422,778.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4,632,656.84	426,181,430.81
资产总计		1,679,031,760.46	1,458,312,604.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9	92,020,341.92	10,011,571.0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20	164,500,000.00	153,500,000.00
应付账款	五、21	322,130,201.31	237,931,434.4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22	3,906,877.52	8,494,383.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3	19,750,283.28	24,873,237.42
应交税费	五、24	7,709,366.49	4,789,596.84
其他应付款	五、25	7,569,947.50	5,051,638.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26	37,886,540.03	26,115,262.98
流动负债合计		655,473,558.05	470,767,124.7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7	67,703,789.96	71,376,150.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7	2,721,345.38	2,891,690.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425,135.34	74,267,840.85
负债合计		725,898,693.39	545,034,965.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28	8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9	491,601,069.49	488,243,419.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30	210,687.69	334,099.7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1	41,253,530.87	41,253,530.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2	340,067,779.02	303,446,589.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53,133,067.07	913,277,639.1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53,133,067.07	913,277,639.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79,031,760.46	1,458,312,604.80

公司负责人：熊永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衣晓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自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0,735,389.89	240,340,672.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000,000.00	229,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153,776.00	22,244,831.86
应收账款	十四、1	317,610,706.23	182,470,163.80
应收款项融资		6,368,609.70	2,820,060.43
预付款项		1,672,850.12	488,157.04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62,515,965.71	57,748,052.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29,213,124.65	246,862,548.1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07,864.03	7,753,767.59
流动资产合计		1,084,978,286.33	989,728,254.0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210,122,387.81	135,939,306.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3,487,970.81	172,016,393.27
在建工程		36,441,300.57	23,911,583.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4,690,540.56	15,001,736.8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50,887.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166,587.94	13,836,869.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488,028.13	8,710,326.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2,747,703.11	369,416,216.79
资产总计		1,557,725,989.44	1,359,144,470.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2,009,793.9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4,500,000.00	153,500,000.00
应付账款		268,658,094.78	175,876,413.1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328,450.02	9,435,523.29
应付职工薪酬		16,089,061.82	20,640,954.79
应交税费		7,352,535.97	3,380,860.71
其他应付款		19,297,644.82	21,961,514.6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8,421,186.53	12,612,541.93
流动负债合计		571,656,767.91	397,407,808.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0,509,124.01	53,189,483.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38,012.05	1,745,857.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147,136.06	54,935,340.85
负债合计		623,803,903.97	452,343,149.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8,808,578.24	485,450,928.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225,771.17	41,225,771.17
未分配利润		323,887,736.06	300,124,621.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33,922,085.47	906,801,321.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57,725,989.44	1,359,144,470.79

公司负责人：熊永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衣晓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自以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23,357,900.45	327,512,638.23
其中：营业收入	五、33	723,357,900.45	327,512,638.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56,656,109.08	302,024,778.30
其中：营业成本	五、33	583,799,734.57	260,899,804.9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4	2,275,482.77	1,904,868.49
销售费用	五、35	13,675,364.95	10,284,560.82
管理费用	五、36	21,521,110.19	13,871,381.82
研发费用	五、37	35,435,827.34	14,365,894.62
财务费用	五、38	-51,410.74	698,267.56
其中：利息费用		1,130,802.83	2,034,652.36
利息收入		2,304,457.30	719,457.26
加：其他收益	五、39	4,038,810.29	6,439,167.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7,108,922.44	779,249.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96,741.12	779,249.7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7,805,305.04	-1,310,894.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904,855.45	-5,654,751.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170,567.31	88,288.7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309,930.92	25,828,919.91
加：营业外收入	五、44	2,887,135.00	21,648.44
减：营业外支出	五、45	322,918.67	844,929.0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874,147.25	25,005,639.30
减：所得税费用	五、46	5,252,957.33	3,057,961.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621,189.92	21,947,677.3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621,189.92	21,947,677.3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621,189.92	21,947,677.3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3,412.03	59,493.6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3,412.03	59,493.67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123,412.03	59,493.67

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3,412.03	59,493.67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497,777.89	22,007,170.9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6,497,777.89	22,007,170.9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3	0.3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3	0.3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熊永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衣晓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自以

母公司利润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678,421,526.01	282,987,856.78
减：营业成本	十四、4	569,336,933.87	224,725,203.55
税金及附加		1,347,019.47	1,317,380.26
销售费用		10,918,520.24	8,413,887.86
管理费用		15,137,455.15	9,982,938.13
研发费用		27,906,956.27	13,474,243.99
财务费用		-308,674.16	440,926.33
其中：利息费用		940,395.36	1,895,965.87
利息收入		2,283,453.94	723,251.00
加：其他收益		2,923,726.81	6,382,775.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5	7,108,922.44	779,249.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96,741.12	779,249.7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645,600.84	471,342.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93,637.01	-5,692,599.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0,567.31	88,288.7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847,293.88	26,662,333.41
加:营业外收入		2,856,135.00	1,132.86
减:营业外支出		272,183.98	644,506.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431,244.90	26,018,960.22
减:所得税费用		4,668,130.82	2,805,684.6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763,114.08	23,213,275.5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763,114.08	23,213,275.5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53,763,114.08	23,213,275.55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熊永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衣晓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自以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8,888,744.77	324,564,507.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491,133.73	9,235,999.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6,474,327.11	12,751,295.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854,205.61	346,551,802.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8,262,858.88	266,916,227.4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231,317.84	44,625,757.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44,092.62	5,697,892.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20,300,723.46	12,962,323.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8,238,992.80	330,202,200.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384,787.19	16,349,601.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07,980.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293,313.28	240,659.67

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5,801,294.12	240,659.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713,587.06	23,522,327.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713,587.06	23,522,327.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087,707.06	-23,281,668.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1,851,634.72	4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851,634.72	4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2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767,307.10	11,621,786.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2,169,811.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767,307.10	37,791,597.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84,327.62	3,208,402.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5,304.23	106,479.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852,551.72	-3,617,184.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876,044.53	35,200,914.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728,596.25	31,583,730.04

公司负责人：熊永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衣晓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自以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0,612,830.75	310,073,737.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466,713.38	9,041,811.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71,514.81	14,467,153.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3,551,058.94	333,582,702.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2,483,118.36	260,551,318.5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363,235.11	35,791,466.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91,404.85	4,621,470.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53,364.94	27,140,202.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0,291,123.26	328,104,457.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740,064.32	5,478,245.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07,980.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2,013.28	239,459.6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5,749,994.12	239,459.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791,005.09	10,691,873.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0,586,34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377,345.09	10,691,873.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372,649.03	-10,452,413.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1,851,634.72	4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601,634.72	4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		28,575,876.54	11,436,937.23

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69,073.42	2,169,811.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444,949.96	37,606,748.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56,684.76	3,393,251.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9,899.82	81,503.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019,169.29	-1,499,413.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461,220.60	24,786,796.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480,389.89	23,287,383.19

公司负责人：熊永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衣晓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自以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80,000,000.00				488,243,419.49		334,099.72		41,253,530.87		303,446,589.10		913,277,639.18		913,277,639.18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80,000,000.00				488,243,419.49		334,099.72		41,253,530.87		303,446,589.10		913,277,639.18		913,277,639.18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 号填列)					3,357,650.00		-123,412.03				36,621,189.92		39,855,427.89	-	39,855,427.89
(一)综合收 益总额							-123,412.03				66,621,189.92		66,497,777.89		66,497,777.89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 资本					3,357,650.00								3,357,650.00	-	3,357,650.00
1.所有者投															

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3,357,650.00								3,357,650.00		3,357,65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30,000,000.00		-30,000,000.00
1. 提取盈余 公积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 配													-30,000,000.00		-30,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491,601,069.49		210,687.69		41,253,530.87		340,067,779.02		953,133,067.07	-	953,133,067.07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6,390,351.87		264,521.27		36,826,471.74		267,672,133.24		371,153,478.12		371,153,478.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	-	-	6,390,351.87		264,521.27		36,826,471.74		267,672,133.24		371,153,478.12	-	371,153,478.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493.67				9,947,677.31		10,007,170.98		10,007,170.9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9,493.67				21,947,677.31		22,007,170.98		22,007,170.9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60,000,000.00				6,390,351.87		324,014.94		36,826,471.74		277,619,810.55		381,160,649.10	-	381,160,649.10

公司负责人：熊永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衣晓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自以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485,450,928.24				41,225,771.17	300,124,621.98	906,801,321.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				485,450,928.24				41,225,771.17	300,124,621.98	906,801,321.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3,357,650.00					23,763,114.08	27,120,764.0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3,763,114.08	53,763,114.0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57,650.00						3,357,65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357,650.00					3,357,65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0,000,000.00	-3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00,000.00	-30,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488,808,578.24				41,225,771.17	323,887,736.06	933,922,085.47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3,597,860.62				36,798,712.04	272,281,089.82	372,677,662.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3,597,860.62				36,798,712.04	272,281,089.82	372,677,662.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213,275.55	11,213,275.5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213,275.55	23,213,275.5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000,000.00	-1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00,000.00	-12,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3,597,860.62					36,798,712.04	283,494,365.37	383,890,938.03

公司负责人：熊永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衣晓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自以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安徽雄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系经安徽省经贸委“皖经贸企改函[2003]847号”《关于设立安徽雄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并取得安徽省人民政府“皖政股[2003]第37号”《安徽省股份有限公司批准证书》，由浙江英洛华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洛华”）、安徽省庐江县诺捷磁铁制造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安徽鹏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安徽大地熊实业有限公司、安徽大地熊磁业（集团）有限公司、安徽大地熊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源投资”），联合自然人朱仪、熊咏鸽和王兆波，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分别由英洛华认缴410万元、鹏源投资认缴390万元、朱仪认缴50万元、熊咏鸽认缴50万元、王兆波认缴100万元，于2003年11月4日取得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91340100754889192Q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20年7月17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18号），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000万股。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万元。公司总部的经营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庐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法定代表人熊永飞。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磁性材料及应用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贸易，技术咨询、服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器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8月16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1) 本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安徽创新新材料有限公司	创新新材料	100.00	
2	合肥大地熊磁应用技术有限公司	合肥磁应用	100.00	
3	天津市大地熊机电有限公司	天津大地熊	100.00	
4	大地熊(苏州)磁铁有限公司	苏州大地熊	100.00	
5	大地熊永磁材料(德国)有限公司	德国大地熊	100.00	
6	包头市大地熊磁电有限公司	包头大地熊	100.00	
7	包头奥瑞特永磁材料有限公司	包头奥瑞特		100.00
8	上海大地熊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大地熊	100.00	
9	大地熊日本株式会社	日本大地熊	100.00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新增全资子公司日本大地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

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6)。”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6)。”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 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

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

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内的公司相互间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第三方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应收票据相关的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的相关政策详见 12、应收账款。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

(1)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应收票据

对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应收票据或当单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①非合并关联方组合

非关联方组合	组合类	确定组合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背书或贴现即终止确认，不计提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应应收账款账龄状态	按其对应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账龄状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合并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组合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
组合 4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款项性质	合并范围内的各公司之间内部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
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公司的款项	款项性质	合并范围内的各公司之间内部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备用金、应收押金和保证金、应收往来款、应收出口退税等其他款项	款项性质	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	---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存在将持有商业汇票进行背书转让并终止确认以支付供应商货款的业务,而且票据背书并非偶发性行为,交易的实质为处置(出售)商业汇票。公司用于背书的应收票据符合“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的业务模式,在通过 SPPI 测试的情况下,应当分类为 FVTOCI,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公司将其在“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列报。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票据相关的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的相关政策详见 12、应收账款。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分次摊销法摊销。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分次摊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0。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

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5。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2。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2。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40	5.00	4.75-2.38
土地使用权	50-70		1.43-2.00

23.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4.75-2.38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	--------	----

土地使用权	50、70年	法定使用权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5-20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软件及其他	4-10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0。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

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对于本公司自第三方取得贸易类商品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贸易类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因此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②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包含提供劳务和让渡资产使用权等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提供期间平均分摊确认。

以下收入会计政策适用于 2019 年度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在具体业务中，主要交易方式的具体销售确认的时间为：①国内销售产品在销售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内，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客户验收后，双方对账确认收入；②出口销售产品在完成海关报关程序，公司取得报关单（或通过电子口岸查询系统查询确认货物出口）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②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1)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2)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

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④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变更会计处理

1) 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2)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⑤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⑥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变更会计处理

1)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

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董事会审议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本公司选择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国内销售收入\出口销售收入	16%、13%、6%/免、抵、退税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和出口货物当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和出口货物当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和出口货物当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	2.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创新新材料	25.00
天津大地熊	25.00
苏州大地熊	15.00
德国大地熊	33.00
包头大地熊	15.00
包头奥瑞特	15.00
上海大地熊	25.00
日本大地熊	23.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公布安徽省 2008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名单的通知》(科高【2008】177 号)，本公司被认定为安徽省 2008 年度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2020 年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证书编号为 GR202034001886，有效期三年，2020-2022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 15%。

(2) 根据财政部和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苏州大地熊、天津大地熊、创新新材料、上海大地熊属于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2020 年度其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包头大地熊属于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2021 年度其所得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4) 公司出口货物实行增值税“免、抵、退”出口退税，出口退税率为 13%。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4,859.87	218,058.47
银行存款	167,563,183.51	73,657,986.06
其他货币资金	120,255,552.87	176,879,452.05
合计	287,983,596.25	250,755,496.5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216,430.04	2,813,869.15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 2021 年 6 月末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0,255,000.00 元、定期存款 40,000,000.00 元，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5,000,000.00	229,000,000.00
其中：		
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	75,000,000.00	229,000,00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75,000,000.00	229,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减少 67.25%，主要由于本期用于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减少所致。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1,153,104.66	35,278,876.45
商业承兑票据	6,365,000.00	760,000.00
合计	47,518,104.66	36,038,876.4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2,483,929.43	37,398,104.66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72,483,929.43	37,398,104.66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853,104.66	100.00	335,000.00	0.70	47,518,104.66	36,078,876.45	100.00	40,000.00	0.11	36,038,876.45
其中：										
其中：组合1商业承兑汇票	41,153,104.66	86.00	0	0	41,153,104.66	800,000.00	2.22	40,000.00	5.00	760,000.00
组合2银行承兑汇票	6,700,000.00	14.00	335,000.00	5.00	6,365,000.00	35,278,876.45	97.78	-	-	35,278,876.45
合计	47,853,104.66	100.00	335,000.00	0.70	47,518,104.66	36,078,876.45	100.00	40,000.00	0.11	36,038,876.4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其中：组合1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1商业承兑汇票	6,700,000.00	335,000.00	5.00
组合2银行承兑汇票	41,153,104.66	0	0
合计	47,853,104.66	335,000.00	0.7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1年6月30日、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组合1 商业承兑汇票	40,000.00	295,000.00			335,000.00
合计	40,000.00	295,000.00			335,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365,170,592.83
1至2年	1,033,215.15
2至3年	506,002.52
3至4年	696,821.35
4至5年	94,193.07
5年以上	1,906,743.10
合计	369,407,568.0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30,207.98	0.77	2,830,207.98	100.00		2,830,207.98	1.29	2,830,207.98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6,577,360.04	99.23	19,310,322.71	5.27		216,490,560.57	98.71	11,758,169.39	5.43	
其中:										
合计	369,407,568.02	100.00	22,140,530.69	5.99	347,267,037.33	219,320,768.55	100.00	14,588,377.37	6.65	204,732,391.1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成都律达微波磁电有限公司	1,069,070.58	1,069,070.58	100.00	客户经营困难,面临破产风险
杭州东音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679,917.32	679,917.32	100.00	客户破产
江苏安捷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321,000.00	321,000.00	100.00	客户经营困难
山东联孚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288,000.00	288,000.00	100.00	客户经营困难
MICROWINTECHINC	204,685.10	204,685.10	100.00	客户经营困难
深圳市联捷安电子有限公司	87,404.76	87,404.76	100.00	客户经营困难
泗阳高传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84,672.00	84,672.00	100.00	客户经营困难
吉林瀚丰电气有限公司	39,776.00	39,776.00	100.00	客户经营困难
上海丹锂电气有限公司	33,367.20	33,367.20	100.00	客户经营困难
淇誉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20,785.02	20,785.02	100.00	客户经营困难
珠海万力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530.00	1,530.00	100.00	客户经营困难
合计	2,830,207.98	2,830,207.98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65,170,592.83	18,292,087.05	5.00
1-2年	313,115.67	31,311.56	10.00
2-3年	72,359.42	21,707.83	30.00
3-4年	87,821.35	43,910.68	50.00

4-5年	60,825.87	48,660.70	80.00
5年以上	872,644.90	872,644.90	100.00
合计	366,577,360.04	19,310,322.71	5.2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30,207.98					2,830,207.9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758,169.39	7,552,153.32				19,310,322.71
合计	14,588,377.37	7,552,153.32				22,140,530.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客户A	63,976,880.51	17.32	3,198,844.03
客户B	41,464,643.64	11.22	2,073,232.18
客户C	35,099,838.72	9.50	1,754,991.94
客户D	17,623,087.88	4.77	881,154.39
客户E	14,471,185.80	3.92	723,559.29
合计	172,635,636.55	46.73	8,631,781.83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557,433.01	2,820,060.43
合计	6,557,433.01	2,820,060.4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786,609.22	99.49	1,365,259.57	97.17
1至2年	10,526.18	0.13	6,618.07	0.47
2至3年	-	-	787.90	0.06
3年以上	30,000.00	0.38	32,310.00	2.30
合计	7,827,135.40	100.00	1,404,975.54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1年6月30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包头市金为达稀土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	63.88
宁波神化化学品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74,000.00	3.50
合肥太岳磁电有限公司	274,000.00	3.50
包头市滨河新区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64,380.00	3.38
宁波科帆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7,000.00	2.13
合计	5,979,380.00	76.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8、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36,605.00	1,975,945.29
合计	1,936,605.00	1,975,945.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4).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1,620,600.92
1至2年	78,362.12
2至3年	337,557.30

3至4年	171,399.40
4至5年	22,588.51
合计	2,230,508.25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款	1,145,520.00	1,074,400.00
保证金	347,069.40	508,282.59
员工承担社保	551,777.80	366,437.98
其他	186,141.05	367,807.61
合计	2,230,508.25	2,316,928.18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340,982.89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340,982.89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47,079.64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6月30日余额	293,903.2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	转销或核	其他变动	

			回	销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0,982.89		47,079.64			293,903.2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					
合计	340,982.89		47,079.64			293,903.2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包头稀土高新区科技创业中心	保证金	103,000.00	1年以内	4.63	5,150.00
内蒙古北方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年以内	4.48	5,000.00
刘昆	借款	100,000.00	1年以内	4.48	5,000.00
陆筱璟	借款	100,000.00	1年以内	4.48	5,000.00
赵文慧	借款	100,000.00	1年以内	4.48	5,000.00
合计	/	503,000.00		22.55	25,150.00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9,114,208.22		39,114,208.22	37,383,744.50		37,383,744.50

在产品	62,331,099.61		62,331,099.61	82,850,480.07		82,850,480.07
库存商品	96,916,303.03	3,646,667.12	93,269,635.91	47,250,684.51	6,927,475.09	40,323,209.4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委托加工物资	37,942,401.62		37,942,401.62	28,057,767.99		28,057,767.99
半成品	103,142,748.50		103,142,748.50	55,284,620.13		55,284,620.13
发出商品	71,499,499.45		71,499,499.45	47,394,894.04		47,394,894.04
合计	410,946,260.43	3,646,667.12	407,299,593.31	298,222,191.24	6,927,475.09	291,294,716.1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6,927,475.09	1,288,718.16		4,569,526.13		3,646,667.1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6,927,475.09	1,288,718.16		4,569,526.13		3,646,667.12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	13,009,598.66	14,108,712.37
待摊费用		
合计	13,009,598.66	14,108,712.37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 9.15%，主要由于待抵扣进项税减少所致。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7、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北方稀土安徽公司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北方稀土安徽公司	45,236,560.82			4,729,110.27					49,965,671.09	
小计	45,236,560.82			4,729,110.27					49,965,671.09	
合计	45,236,560.82			4,729,110.27					49,965,671.09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558,790.59			15,558,790.5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5,558,790.59		15,558,790.5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288,586.72		4,288,586.72
2. 本期增加金额	243,377.96		243,377.96
(1) 计提或摊销	243,377.96		243,377.9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531,964.68		4,531,964.6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026,825.91		11,026,825.91
2. 期初账面价值	11,270,203.87		11,270,203.8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73,802,258.58	256,810,953.6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73,802,258.58	256,810,953.66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7,732,740.93	232,420,195.41	12,387,496.98	11,251,141.23	12,627,882.56	406,419,457.11
2. 本期增加金额	4,705,231.02	23,486,746.20	1,155,770.93	550,256.26	3,015,590.48	32,913,594.89
(1) 购置	180,139.77	10,941,830.53	1,155,770.93	550,256.26	2,758,245.34	15,586,242.83

转入	(2) 在建工程	4,525,091.25	12,544,915.67	-	-	257,345.14	17,327,352.06
增加	(3) 企业合并						
	3. 本期减少金额	-	336,856.29	1,380,361.52	181,667.71	9,952.65	1,908,838.17
	(1) 处置或报废	-	336,856.29	1,380,361.52	181,667.71	9,952.65	1,908,838.17
	4. 期末余额	142,437,971.95	255,570,085.32	12,162,906.39	11,619,729.78	15,633,520.39	437,424,213.8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2,942,444.86	85,082,208.25	6,396,785.54	7,717,415.22	7,364,398.09	149,503,251.96
	2. 本期增加金额	3,071,046.82	10,106,660.83	862,373.95	509,369.52	1,038,460.59	15,587,911.71
	(1) 计提	3,071,046.82	10,106,660.83	862,373.95	509,369.52	1,038,460.59	15,587,911.71
	3. 本期减少金额		206,514.66	1,206,952.19	151,538.05	9,455.01	1,574,459.91
	(1) 处置或报废		206,514.66	1,206,952.19	151,538.05	9,455.01	1,574,459.91
	4. 期末余额	46,013,491.68	94,982,354.42	6,052,207.30	8,075,246.69	8,393,403.67	163,516,703.7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4,578.93	87,795.77	2,876.79	105,251.4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4,578.93	87,795.77	2,876.79	105,251.4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6,424,480.27	160,587,730.90	6,096,120.16	3,456,687.32	7,237,239.93	273,802,258.58
	2. 期初账面价值	94,790,296.07	147,337,987.16	5,976,132.51	3,445,930.24	5,260,607.68	256,810,953.6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6,574,700.02	30,264,766.50
工程物资		
合计	56,574,700.02	30,264,766.50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包头市稀土工业园区基建项目	211,877.05		211,877.05	3,335,396.51	-	3,335,396.51
成型压机 BDM-350/2WF				2,920,173.54	-	2,920,173.54
年产1,500吨汽车电机高性能烧结钕铁硼磁体项目建设工程	28,005,606.43		28,005,606.43	21,346,020.73	-	21,346,020.73
一期污水站改造	1,699,115.04		1,699,115.04	1,699,115.04	-	1,699,115.04
年产5000吨高端制造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及器件工业项目	19,337,680.42		19,337,680.42			
零星工程	7,320,421.08		7,320,421.08	964,060.68	-	964,060.68
合计	56,574,700.02	-	56,574,700.02	30,264,766.50	-	30,264,766.5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包头市稀土工业园区基建项目	50,000,000.00	3,335,396.51		3,123,519.46		211,877.05	52.57	90%				自有资金
成型压机BDM-350/2WF	3,000,000.00	2,920,173.54		2,920,173.54		0	97.00	90%				募集资金
年产1,500吨汽车电机高性能烧结钕铁硼磁体项目建设工程	35,000,000.00	21,346,020.73	6,659,585.70			28,005,606.43	80.00	95%				自有资金
一期污水站改造	2,000,000.00	1,699,115.04				1,699,115.04	85.00	95%				自有资金
年产5000吨高端制造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及器件工业项目	120,000,000.00		19,337,680.42			19,337,680.42	16.00	2%				自有资金
合计	210,000,000.00	29,300,705.82	25,997,266.12	6,043,693.00	0	49,254,278.94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858,292.70	281,443.40		3,134,875.55	33,274,611.6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9,858,292.70	281,443.40		3,134,875.55	33,274,611.6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082,641.78	229,068.23		900,862.27	6,212,572.28
2. 本期增加金额	298,437.60	4,988.08		172,781.07	476,206.75
(1) 计提	298,437.60	4,988.08		172,781.07	476,206.7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381,079.38	234,056.31		1,073,643.34	6,688,779.0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477,213.32	47,387.09		2,061,232.21	26,585,832.62
2. 期初账面价值	24,775,650.92	52,375.17		2,234,013.28	27,062,039.3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包头奥瑞特	853,718.08					853,718.08
合计	853,718.08					853,718.08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

厂房装修费	658,438.65		658,438.65		
办公室装修费		375,950.65	25,063.36		350,887.29
合计	658,438.65	375,950.65	683,502.01	-	350,887.29

其他说明:

期末长期待摊费用较期初减少 46.7%，主要由于公司厂房退租，厂房装修费一次性摊销所致。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198,905.50	3,845,352.31	21,811,948.56	3,207,412.6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191,431.89	789,457.97	738,019.95	175,304.99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	50,509,124.01	7,576,368.60	53,542,055.01	7,996,051.14
职工薪酬	10,957,934.54	1,643,690.18	21,911,551.29	3,223,202.86
股份支付	3,357,650.00	503,647.50		
合计	94,215,045.94	14,358,516.56	98,003,574.81	14,601,971.6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333,333.31	1,083,333.33	4,583,333.32	1,145,833.3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	10,920,080.33	1,638,012.05	11,639,046.79	1,745,857.01
合计	15,253,413.64	2,721,345.38	16,222,380.11	2,891,690.3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358,516.56		14,601,971.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21,345.38		2,891,690.3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296,097.51
资产减值准备	217,195.56	10,109.63
合计	217,195.56	306,207.1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51,114,246.69		51,114,246.69	39,422,778.18		39,422,778.18
合计	51,114,246.69		51,114,246.69	39,422,778.18		39,422,778.18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2,020,341.92	10,011,571.04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92,020,341.92	10,011,571.0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64,500,000.00	153,500,000.00
合计	164,500,000.00	153,5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67,391,175.94	197,491,899.84
加工费	36,723,309.87	27,213,230.18
设备及工程款	15,393,475.33	12,437,825.90
其他	2,622,240.17	788,478.50
合计	322,130,201.31	237,931,434.4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款	3,906,877.52	8,494,383.10
合计	3,906,877.52	8,494,383.1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4,873,237.42	54,510,174.44	59,659,803.14	19,723,608.7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332,209.98	3,305,535.42	26,674.5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4,873,237.42	57,842,384.42	62,965,338.56	19,750,283.2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840,669.54	48,257,881.58	53,589,334.36	14,509,216.76
二、职工福利费		2,694,372.26	2,694,372.26	-
三、社会保险费	11,821.50	1,601,561.64	1,599,318.66	14,064.4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609.20	1,507,273.03	1,506,565.75	11,316.48
工伤保险费		83,090.15	81,635.27	1,454.88
生育保险费	1,212.30	11,198.46	11,117.64	1,293.12
四、住房公积金		894,733.00	894,73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20,746.38	1,061,625.96	882,044.86	5,200,327.4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4,873,237.42	54,510,174.44	59,659,803.14	19,723,608.7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229,099.39	3,203,233.15	25,866.24
2、失业保险费		103,110.59	102,302.27	808.32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332,209.98	3,305,535.42	26,674.56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7,014.86	18,485.68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449,966.29	3,842,772.26
个人所得税	2,936,791.85	40,938.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558.96	5,409.56
教育费附加	11,531.03	3,115.14
地方教育费附加	7,687.35	2,076.77
房产税	295,935.13	230,444.53
土地使用税	202,801.29	407,300.50
水利基金	560,123.45	182,557.25
其他	137,956.28	56,496.50
合计	7,709,366.49	4,789,596.84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569,947.50	5,051,638.97
合计	7,569,947.50	5,051,638.97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市场费用	3,745,125.85	2,823,660.72
保证金	1,534,714.77	185,504.19
其他	2,290,106.88	2,042,474.06
合计	7,569,947.50	5,051,638.9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37,398,104.66	24,979,968.49
待转销项税额	488,435.37	1,135,294.49
合计	37,886,540.03	26,115,262.9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1,376,150.51		3,672,360.55	67,703,789.96	收到政府拨款
合计	71,376,150.51		3,672,360.55	67,703,789.96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3000吨高性能智能制造装备专用钕铁硼及器件项目	13,750,000.00			750,000.74		12,999,999.26	与资产相关
低重稀土高矫顽力耐高温烧结钕铁硼磁体产业化关键技术开发	10,575,000.00			352,500.00		10,222,500.00	与资产相关
再生烧结钕铁硼磁体产业化示范线建设资助	7,032,593.33			514,579.85		6,518,013.48	与资产相关
国家稀土永磁材料国家重点实验室补助	6,982,407.40			144,444.32		6,837,963.08	与资产相关
园区建设资金	4,436,666.67			241,999.98		4,194,666.69	与资产相关
研发设备仪器补助	2,996,135.22			230,048.83		2,766,086.39	与资产相关
35kv变电站电力专线费用补助	2,425,000.00			150,000.00		2,275,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烧结钕铁硼磁体生产线项目	1,970,326.84			108,243.44		1,862,083.40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用超高性能磁体及其防护研究	2,100,000.00			105,000.00		1,995,000.00	与收益相关
烧结钕铁硼材料制备产业化改造项目	3,822,552.71			487,985.45		3,334,567.26	与资产相关
电镀废水治理技改循环利用工程项目补助资金	1,350,000.00			135,000.00		1,215,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稳定性钕铁硼永磁体研究与开发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废旧电机稀土永磁体回收利用技术研发补助	775,000.00			49,999.89		725,000.11	与收益相关
高效电机用烧结钕铁硼材料制备产业化项目	720,000.00			40,000.06		679,999.94	与资产相关
烧结钕铁硼制造过程高价废弃物的综合利用	2,250,000.00					2,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无重稀土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开发与产业化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钕铁硼磁体机加工技术改造项目	417,375.00			41,737.92		375,637.08	与资产相关
产业结构调整与电子信息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建设项目资金	210,000.00			140,000.78		69,999.22	与资产相关
超高矫顽力永磁测量仪	233,333.34			49,999.68		183,333.66	与资产相关
烧结钕铁硼重稀土元素微观分布测试分析技术研究	900,000.00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磁性材料平台建设资金补助	75,000.00			49,999.61		25,000.39	与收益相关
高性能烧结钕铁硼磁体项目	4,800,000.00					4,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200吨高性能电机用稀土永磁体及组件生产线项目	1,454,760.00			80,820.00		1,373,94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1,376,150.51			3,672,360.55	0.00	67,703,789.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88,243,419.49			488,243,419.49
其他资本公积		3,357,650.00		3,357,650.00
合计	488,243,419.49	3,357,650.00		491,601,069.4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主要是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致。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	减：前期计	减：前	减：所	税后归属	税后归	

		得税前 发生额	入其他综 合收益当 期转入损 益	期计入 其他综 合收益 当期转 入留存 收益	得税费 用	于母公司	属于少 数股东	
一、不能重 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 收益								
其中：重新 计量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								
权益法下 不能转损益 的其他综合 收益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公 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 信用风险公 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 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 益	334,099.72		-123,412.03			-123,412.03		210,687.69
其中：权益 法下可转损 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其他债权 投资公允价 值变动								
金融资产 重分类计入 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 投资信用减 值准备								
现金流量 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 报表折算差 额	334,099.72		-123,412.03			-123,412.03		210,687.6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34,099.72		-123,412.03			-123,412.03		210,687.69
----------	------------	--	-------------	--	--	-------------	--	------------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1,253,530.87			41,253,530.8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1,253,530.87			41,253,530.8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03,446,589.10	267,672,133.2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03,446,589.10	267,672,133.2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621,189.92	52,201,514.9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427,059.1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000,000.00	12,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40,067,779.02	303,446,589.1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10,598,137.00	478,011,003.24	295,274,549.20	232,097,542.83
其他业务	112,759,763.45	105,788,731.33	32,238,089.03	28,802,262.16
合计	723,357,900.45	583,799,734.57	327,512,638.23	260,899,804.9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74,832.05	422,880.42
教育费附加	40,560.32	252,190.20
资源税		
房产税	433,774.82	385,741.12
土地使用税	493,911.94	507,590.17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040.20	167,999.68
其他	1,205,363.44	168,466.90
合计	2,275,482.77	1,904,868.49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509,027.46	3,268,510.74
股份支付	497,725.00	

市场费用	3,813,234.30	2,235,951.34
运输、邮递及装卸费		2,150,936.83
差旅费	393,642.29	258,120.45
保险费	1,510,806.34	341,364.96
业务招待费	632,910.13	458,037.33
车辆费	210,169.54	141,119.16
其他项目	2,107,849.89	1,430,520.01
合计	13,675,364.95	10,284,560.82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648,921.49	7,601,496.28
股份支付	1,447,750.00	
折旧费	1,937,337.71	1,323,853.40
聘请中介机构费	1,067,044.37	137,472.25
业务招待费	1,899,761.71	855,113.04
车辆费	666,634.88	488,284.17
差旅费	350,863.29	277,072.31
维修费	372,988.73	538,231.09
无形资产摊销	468,206.77	428,780.16
办公费	584,796.17	867,198.26
劳保费	161,806.85	355,191.36
咨询费	410,165.40	15,135.83
其他项目	1,504,832.82	983,553.67
合计	21,521,110.19	13,871,381.82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燃料及动力费	23,682,432.03	8,324,878.46
职工薪酬	8,170,216.93	4,556,396.28
股份支付	1,412,175.00	
折旧费用	1,506,738.92	1,271,264.93
其他	664,264.46	213,354.95
合计	35,435,827.34	14,365,894.62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30,802.83	2,034,652.36
利息收入	-2,304,457.30	-719,457.26
汇兑损失	5,339,470.76	1,868,838.24
汇兑收益	-4,525,937.42	-2,920,447.35
银行手续费	308,710.39	434,681.57
合计	-51,410.74	698,267.56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467,361.05	1,978,514.38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4,999.50	613,150.00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0.00	3,520,000.00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366,449.74	327,502.88
合计	4,038,810.29	6,439,167.26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96,741.12	779,249.7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512,181.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7,108,922.44	779,249.71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95,0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557,384.68	-1,145,052.7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7,079.64	-165,841.2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7,805,305.04	-1,310,894.00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904,855.45	-5,654,751.69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904,855.45	-5,654,751.69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	170,567.31	88,288.70

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其中：固定资产		
合计	170,567.31	88,288.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2,800,000.00		2,800,000.00
其他	87,135.00	21,648.44	87,135.00
合计	2,887,135.00	21,648.44	2,887,135.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上市奖励	2,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94,038.33	38,861.95	194,038.3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94,038.33	38,861.95	194,038.3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20,000.00	654,000.00	120,000.00
其他	8,880.34	152,067.10	8,880.34

合计	322,918.67	844,929.05	322,918.67
----	------------	------------	------------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179,847.17	3,143,714.70
递延所得税费用	73,110.16	-85,752.71
合计	5,252,957.33	3,057,961.9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1,874,147.2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781,122.1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75,148.1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39,511.1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0,564.7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626,047.9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3,275.65
	35,253.37
所得税费用	5,252,957.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246,449.71	11,657,502.88
往来款	767,350.00	
代收代付款		300,000.00
银行利息收入	2,304,457.30	732,721.48

其他	156,070.10	61,071.49
合计	6,474,327.11	12,751,295.8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19,504,977.42	12,097,638.88
往来款	508,000.00	150,000.00
代收代付款		530,000.00
其他	287,746.04	184,684.88
合计	20,300,723.46	12,962,323.7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为发行股票支付的中介费用		2,169,811.31
合计		2,169,811.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6,621,189.92	21,947,677.31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8,710,160.49	5,332,885.7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	16,030,221.94	12,824,586.26

生物资产折旧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398,655.95	306,664.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7,551.36	196,119.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0,567.31	-88,288.7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7,160.18	41,180.0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88,906.92	2,351,252.6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08,922.44	-779,249.7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3,455.12	8,993.7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0,344.96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7,165,025.07	-29,669,461.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176,883.29	-43,893,208.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701,965.90	31,270,451.20
其他	-3,655,000.00	16,5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384,787.19	16,349,601.6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7,728,596.25	31,583,730.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3,876,044.53	35,200,914.7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852,551.72	-3,617,184.7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7,728,596.25	73,876,044.53
其中：库存现金	164,859.87	218,058.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7,563,736.38	73,657,986.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728,596.25	73,876,044.5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0,250,000.00	承兑汇票保证金、存单质押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31,505,973.88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0,429,198.46	借款抵押
合计	162,185,172.34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其中：美元	3,575,133.97	6.4601	23,095,722.96
欧元	624,511.30	7.6862	4,800,118.75
加拿大元	548	5.2097	2,854.92
港币	322,277.47	0.8321	268,167.08
日元	9,993,500.00	0.0584	583,620.40
其他应收款			
其中：欧元	1,252.78	7.6862	9,629.12
其他应付款			
其中：日元	2,509,537.00	0.0584	146,556.96
其中：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0,124,337.14	6.4601	130,005,230.36
欧元	1,271,406.21	7.6862	9,772,282.41
港币	158,571.80	0.8321	131,947.59
其中：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10,869.03	6.4601	716,225.02
欧元	18,615.00	7.6862	143,078.61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产业结构调整与电子信息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建设项目资金	2,800,000.00	递延收益	140,000.78
电镀废水治理技改循环利用工程项目补助资金	2,700,000.00	递延收益	135,000.00
低重稀土高矫顽力耐高温烧结钕铁硼磁体产业化关键技术开发	14,100,000.00	递延收益	352,500.00
超高矫顽力永磁测量仪	1,000,000.00	递延收益	49,999.68
研发设备仪器补助	5,106,800.00	递延收益	230,048.83
再生烧结钕铁硼磁体产业化示范线建设资助	10,291,600.00	递延收益	514,579.85
国家稀土永磁材料国家重点实验室补助	7,000,000.00	递延收益	144,444.32
园区建设资金	4,840,000.00	递延收益	241,999.98
烧结钕铁硼材料制备产业化改造项目	2,524,300.00	递延收益	487,985.45
钕铁硼磁体机加工技术改造项目	667,800.00	递延收益	41,737.92
35kv 变电站电力专线费用补助	3,000,000.00	递延收益	150,000.00
高效电机用烧结铁硼材料制备产业化项目	800,000.00	递延收益	40,000.06
高性能烧结钕铁硼磁体生产线项目	2,234,500.00	递延收益	108,243.44
年产3000吨高性能智能制造装备专用钕铁硼及器件项目	15,000,000.00	递延收益	750,000.74

年产 200 吨高性能电机用稀土永磁体及组件生产线项目	1,616,400.00	递延收益	80,820.00
磁性材料平台建设资金补助	1,000,000.00	递延收益	49,999.61
稀土永磁材料表面防护技术开发与应用资助	1,751,000.00	递延收益	
庐江磁电产业孵化器	1,236,000.00	递延收益	
汽车电机用低重稀土高稳定性高性能烧结钕铁硼磁体研究资助	2,144,500.00	递延收益	
废旧电机稀土永磁体回收利用技术	1,000,000.00	递延收益	49,999.89
上市奖励	2,8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800,000
其他	366,449.71	其他收益	366,449.71
合计	83,979,349.71		6,733,810.26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大地熊	天津	天津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苏州大地熊	苏州	苏州	制造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创新新材料	合肥	合肥	制造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肥磁应用	合肥	合肥	制造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德国大地熊	德国	德国	商业	100.00	-	设立
包头大地熊	包头	包头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包头奥瑞特	包头	包头	制造业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大地熊	上海	上海	商业	100.00	-	设立
日本大地熊	日本	日本	商业	100.00	-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方稀土安徽公司	合肥市庐江县	合肥市庐江县	制造业	4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北方稀土安徽公司	XX 公司	北方稀土安徽公司	XX 公司
流动资产	356,898,560.19		229,093,412.36	
非流动资产	12,899,118.86		14,085,028.90	
资产合计	369,797,679.05		243,178,441.26	
流动负债	244,763,484.39		130,087,039.26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44,763,484.39		130,087,039.2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5,034,194.66		113,091,402.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0,013,677.86		45,236,560.8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0,013,677.86		45,236,560.8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19,959,534.80		190,818,874.27	
净利润	11,942,792.66		2,131,494.5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942,792.66		2,131,494.5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

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名称	2021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92,020,341.92			
应付票据	164,500,000.00			
应付账款	322,130,201.31			
其他应付款	7,569,947.50			
合计	586,220,490.73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0,011,571.04			

应付票据	153,500,000.00			
应付账款	237,931,434.42			
其他应付款	5,051,638.97			
合计	406,494,644.43			

3、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港币和美元计价的借款有关，除本公司设立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和境外的下属子公司使用港币、美元、英镑、人民币或新加坡币计价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本公司持续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000,000.00		75,000,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5,000,000.00		75,000,0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5,000,000.00		75,000,000.0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鹏源投资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安徽创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检测”）	鹏源投资的子公司
安徽美丽田园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鹏源投资的子公司
安徽美创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创力”）	鹏源投资的子公司
庐江香舍花园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庐江香舍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庐江县庆涛包装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曹庆香的同胞兄弟曹庆斌控制的企业
安徽畅春园生态园林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曹庆香的同胞兄弟曹庆波控制的企业
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磁科技”）	实际控制人熊永飞的同胞兄弟熊永宏、熊咏鸽控制的企业
上海龙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龙磁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金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龙磁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金寨将军磁业有限公司	龙磁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龙磁贸易有限公司	龙磁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南通龙磁电子有限公司	龙磁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龙磁精密器件有限公司	龙磁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常州龙磁电子有限公司	龙磁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龙磁科技（越南）有限公司	龙磁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龙磁金属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龙磁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龙磁日本株式会社	龙磁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智维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熊永飞的同胞兄弟熊咏鸽控股的企业
安徽龙之梦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熊永飞的同胞兄弟熊咏鸽控股的企业
安徽江淮闪电篮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熊永飞的同胞兄弟熊咏鸽控股的企业
福建闪电篮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熊永飞的同胞兄弟熊咏鸽控股的企业
东莞市柏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熊永飞侄子熊治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
合肥柏繁磁电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熊永飞侄子熊治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
常州柏繁电气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熊永飞侄子熊治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
安徽智泓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熊永飞侄子熊治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
安徽锦智祥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熊永飞侄子熊治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
江苏拓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熊永飞侄子熊治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朱海生担任董事的企业
中盛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衣晓飞妻兄黄克宪任董事、副总经理的企业
上海沪盈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陈静武妻兄高峰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
江苏凯捷模块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陈静武妻兄高峰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
上海岁宝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陈静武妻兄高峰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
青岛崂山区七水杉居民宿客栈	公司副总经理陈静武妻姐高春玲的个体户
崂山区康丰农产品销售中心	公司副总经理陈静武妻姐高春玲的个体户
庐江县虎洞水厂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监事王永东的妻弟夏倩担任董事或高管的企业
庐江县张院水厂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监事王永东的妻弟夏倩担任董事或高管的企业
庐江县水暖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王永东的妻弟夏倩担任董事或高管的企业
庐江县供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监事王永东的妻弟夏倩担任董事或高管的企业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方稀土安徽公司	购买商品	381,521,233.64	160,735,688.4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方稀土安徽公司	销售产品		16,651.3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创新检测	房屋	137,447.65	100,571.46
美创力	房屋	10,000.02	10,000.0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熊永飞、曹庆香提供最高额保证	3,000.00	2021-4-1	2022-3-14	否
鹏源投资、熊永飞、曹庆香提供最高额保证	2,200.00	2021-3-16	2022-3-16	否
鹏源投资、熊永飞、曹庆香提供最高额保证	1,000.00	2021-5-27	2022-5-26	否
熊永飞、曹庆香提供最高额保证	1,985.16	2021-4-26	2021-10-22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鹏源投资、熊永飞、曹庆香提供最高额保证	9,500,000.00	2020-7-30	2021-1-30	是
鹏源投资、熊永飞、曹庆香提供最高额保证	27,000,000.00	2020-8-25	2021-2-25	是
鹏源投资、熊永飞、曹庆香提供最高额保证	18,000,000.00	2020-9-28	2021-3-28	是

庆香提供最高额保证				
鹏源投资、熊永飞、曹庆香提供最高额保证	34,000,000.00	2020-11-25	2021-5-25	是
鹏源投资、熊永飞、曹庆香提供最高额保证	25,000,000.00	2020-12-28	2021-6-27	是
鹏源投资、熊永飞、曹庆香提供最高额保证	40,000,000.00	2020-12-29	2021-6-29	是
鹏源投资、熊永飞、曹庆香提供最高额保证	26,000,000.00	2021-1-26	2021-7-26	否
鹏源投资、熊永飞、曹庆香提供最高额保证	20,000,000.00	2021-1-29	2021-7-28	否
鹏源投资、熊永飞、曹庆香提供最高额保证	12,000,000.00	2021-3-24	2021-9-24	否
鹏源投资、熊永飞、曹庆香提供最高额保证	20,000,000.00	2021-3-26	2021-9-26	否
鹏源投资、熊永飞、曹庆香提供最高额保证	11,500,000.00	2021-5-27	2021-11-27	否
熊永飞、曹庆香提供最高额保证	2,000,000.00	2021-6-22	2021-12-22	否
熊永飞、曹庆香提供最高额保证	1,000,000.00	2021-6-22	2021-12-22	否
熊永飞、曹庆香提供最高额保证	7,000,000.00	2021-6-22	2021-12-22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30.82	313.7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北方稀土安徽公司	代收代付水电气费	1,062,631.00	886,651.6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方稀土安徽公司	173,879,269.72	132,065,565.79
应付票据	北方稀土安徽公司	161,500,000.00	153,5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7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各归属期的业绩考核条件及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估计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1,584,3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357,650.00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安徽宁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对宁磁科技增资 11,398 万元，本次增资后，宁磁科技注册资本将由 2,200 万元增至 8,800 万元，公司将持有宁磁科技 75% 股权。截至 2021 年 8 月 16 日，正在办理增资事项的相关手续。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332,960,654.71
1至2年	1,033,215.15
2至3年	483,591.72
3年以上	
3至4年	613,768.94
4至5年	94,193.07
5年以上	1,769,793.10
合计	336,955,216.6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30,207.98	0.84	2,830,207.98	100.00		2,830,207.98	1.46	2,830,207.98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4,125,008.71	99.16	16,514,302.48	4.94	317,610,706.23	191,616,933.63	98.54	9,146,769.83	4.77	182,470,163.80
										其中：
合计	336,955,216.69	/	19,344,510.46	/	317,610,706.23	194,447,141.61	/	11,976,977.81	/	182,470,163.8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深圳市联捷安电子有限公司	87,404.76	87,404.76	100.00	客户经营困难，无偿还能力
山东联孚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288,000.00	288,000.00	100.00	客户经营困难，无偿还能力
上海丹锂电气有限公司	33,367.20	33,367.20	100.00	客户经营困难，无偿还能力
珠海万力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530.00	1,530.00	100.00	客户经营困难，无偿还能力
吉林瀚丰电气有限公司	39,776.00	39,776.00	100.00	客户经营困难，无偿还能力
淇誉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20,785.02	20,785.02	100.00	客户经营困难，无偿还能力
江苏安捷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321,000.00	321,000.00	100.00	客户经营困难，无偿还能力

泗阳高传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84,672.00	84,672.00	100.00	客户经营困难，无偿还能力
成都律达微波磁电有限公司	1,069,070.58	1,069,070.58	100.00	客户经营困难，无偿还能力
杭州东音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679,917.32	679,917.32	100.00	客户经营困难，无偿还能力
MICROWINTECHINC	204,685.10	204,685.10	100.00	客户经营困难，无偿还能力
合计	2,830,207.98	2,830,207.98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1：合并范围内款项	19,335,329.09		
组合 2：第三方应收款项	314,789,679.62	16,514,302.48	5.25
合计	334,125,008.71	16,514,302.48	4.9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确认标准详见“第十节、五、应收账款”。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30,207.98					2,830,207.9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46,769.83	7,367,532.65				16,514,302.48
合计	11,976,977.81	7,367,532.65				19,344,510.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客户 A	63,976,880.51	18.99	3,198,844.03
客户 B	41,464,643.64	12.31	2,073,232.18
客户 C	35,099,838.72	10.42	1754991.936
客户 D	17,623,087.88	5.23	881,154.39
客户 F	13,994,058.63	4.15	699,702.93
合计	172,158,509.38	51.09	8,607,925.47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2,515,965.71	57,748,052.52

合计	62,515,965.71	57,748,052.52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2,323,675.75
1 至 2 年	69,600.00
2 至 3 年	219,6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61,200.00
4 至 5 年	22,588.51
5 年以上	
合计	62,696,664.26

(8).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借款	62,269,940.89	57,541,903.39
保证金	500.00	500.00
员工承担社保	403,634.86	361,190.98
其他	22,588.51	42,088.51
合计	62,696,664.26	57,945,682.88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97,630.36			197,630.36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6,931.81			16,931.81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6月30日余额	180,698.55			180,698.5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7,630.36		16,931.81			180,698.55
合计	197,630.36		16,931.81			180,698.5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包头大地熊	借款	50,579,771.09	1年以内	80.67	
创新新材料	借款	5,281,481.58	1年以内	8.42	
刘昆	借款	100,000.00	1年以内	0.16	5,000.00
陆筱景	借款	100,000.00	1年以内	0.16	5,000.00
赵文慧	借款	100,000.00	1年以内	0.16	5,000.00
合计	/	56,161,252.67	/	89.57	15,000.00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4,092,383.01		164,092,383.01	93,506,043.01		93,506,043.0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6,030,004.80		46,030,004.80	42,433,263.68		42,433,263.68
合计	210,122,387.81		210,122,387.81	135,939,306.69		135,939,306.6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	减值准备期末
-------	------	------	------	------	--------	--------

				准备	余额
天津大地熊	8,000,000.00			8,000,000.00	
苏州大地熊	16,604,699.50			16,604,699.50	
创新新材料	20,106,382.15			20,106,382.15	
德国大地熊	3,794,611.36			3,794,611.36	
包头大地熊	30,000,000.00	7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肥磁应用	5,000,350.00			5,000,350.00	
上海大地熊	10,000,000.00			10,000,000.00	
日本大地熊		586,340.00		586,340.00	
合计	93,506,043.01	70,586,340.00		164,092,383.0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北方稀土安徽公司	42,433,263.68			3,596,741.12						46,030,004.80
小计	42,433,263.68			3,596,741.12						46,030,004.80
合计	42,433,263.68			3,596,741.12						46,030,004.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9,902,381.68	432,717,971.94	251,762,332.81	196,687,443.48
其他业务	138,519,144.33	136,618,961.93	31,225,523.97	28,037,760.07
合计	678,421,526.01	569,336,933.87	282,987,856.78	224,725,203.5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96,741.12	779,249.7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理财产品收益	3,512,181.32	
合计	7,108,922.44	779,249.71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0,567.3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838,810.2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512,181.3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5,783.6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542,384.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8,743,390.5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8	0.83	0.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5	0.72	0.72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熊永飞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8 月 1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